

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 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河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濮阳市财政局委托我公司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党的中共十九大指出：“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标志。要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这体现了我们党对人民健康重要价值和作用的认识达到新高度。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增进人民健康福祉，事关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事关“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实现，必须从国家层面统筹谋划推进。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从小康向富裕过渡以及健康意识的增强，人们更加追求生活质量、关注健康安全，不仅要求看得上病、看得好病，更希望不得病、少得病，看病更舒心、服务更体贴，这必然带来层次更高、覆盖范围更广的

全民健康需求。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可以更加精准对接和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个性化的健康需求。

濮阳市妇幼保健院成立于 1987 年 9 月，是一家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全国爱婴医院，承担着濮阳全市妇女儿童的预防保健和常见病、多发病、疑难疾病的诊断治疗，以及辖区内妇幼健康服务的技术指导、业务培训、监督考核等工作任务。随着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逐年提升，门诊和住院病人不断增加，但医院现有基础设施条件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医疗市场需求，原有业务用房为 1993 年建设，存在布局不合理、设施陈旧、安全隐患等诸多问题，已成为制约医院妇幼保健工作开展和全市妇幼保健工作发展的瓶颈。

在此背景下，为贯彻落实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决策部署，切实改善医院基础设施薄弱的局面，为广大患者营造良好的就医环境。濮阳市妇幼保健院于 2022 年初提出了本项目的立项申请，并取得濮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濮发改社会〔2022〕30 号）、《关于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发改社会〔2022〕60 号），同意项目建设。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4181.6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3807.19 平方米，包括装饰装修儿童保健中心 13635.75 平方米，新建门岗房 171.4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74.43 平方米，主要为新建污水处理用房。同时购置磁刺激仪、震动治疗仪等设备，配套建设路面、地下综合管沟、消防设施及设备。项目计划建设期 12 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4 月，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6,768.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6,000.00 万元，财政资金 768.00 万元。通过查阅项目单位资金收支明细、凭证，截至 2024 年 4 月，该项目已发行债券资金合计 6,000.00 万元，已到位资金共计 6,000.00 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金(各批次发行情况见下表 1-1)，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100.00%。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4,877.80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81.30%。支出内容包括设计费 48.91 万元、监理费 48.33 万元、工程款 4,625.38 万元、设备款 104.82 万元、其他费用 50.36 万元。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实际由濮阳市财政垫付，目前已偿还 224.45 万元，不存在逾期情况。各批次债券资金发行情况见表 1-1：

表 1-1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一批次	3.29%	2022-04-27	每半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5%，第 11 年至 15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5%。	15 年	3,000.00
第二批次	3.16%	2022-06-10		15 年	1,000.00
第三批次	2.90%	2023-08-24		15 年	2,000.00
合计			6,0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2 年 4 月—2023 年 3 月。评价工作组通过访谈、现场考察了解到，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建设内容均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目前处于竣工验收备案阶段，医疗设备购置除儿童病床、母乳分析仪、骨龄测定仪外均尚未采购完成。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9 月，投入使用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未按计划开工、完工的原因主要在于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前期工作未能按计划进行，同时因 2022 年受冬季环境污染治理工作影响导致项目停工，工程进度未达预期。因项目单位竣工验收资料已提交住建部门审查备案，评价组通过查阅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可知，已完工内容各分部分项验收合格率 100.00%。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濮阳市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和财政配套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及财政配套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主管部门：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濮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其负责本项目的监督、指导；审核本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指导建设单位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对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等。

建设单位：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其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包括本项目的立项申报、项目预算的编制，债券资金需求申报，施工前准备工作，建设期间采购管理，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签订合同，项目建设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等；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其中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基建科负责前期立项、准备工作以及工程建设过程管理，设备科负责本项目医疗设备购置的过程管理，信息科负责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的过程管理，财务科负责项目资金收支管理。

2.项目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本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其中本级财政资金使用流程为建设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用款申请，经市财政局审批通过后，由市财政拨付至建设单位，并由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支付至最终收款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濮阳市财政局，由建设单位申请，财政局审批后拨付至建设单位。实际使用时由建设单位根据建设进度、合同约定支付至最终收款方。为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项目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并于 2023 年发布了《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濮妇幼〔2023〕81 号），对医院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监督作出了明确要求。

（2）项目建设管理情况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依据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区域发展规划、部门职能等提出项目立项申请，按医院工程建设项目相关规定开展调研论证、办理前期规划、用地、环评等手续，经本级政府、发改等部门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建设单位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监理等单位，由施工单位按设计图纸开展项目建设，监理单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质量检测、督促整改等工作，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及单位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过

程进行监督、管理，并按项目建设进度和合同约定申请、支付项目资金。为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项目单位制定有《濮阳市妇幼保健院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对医院工程建设项目现场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监督检查及奖惩办法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

项目验收流程为各分部、分项工程完工后由监理单位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等开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预验收。工程全部完工后由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由建设单位会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6,0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6,000.00 万元，分 3 个批次发行，债券存续期均为 15 年，还本付息计划为分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偿还。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为项目运营收益，其中建设期利息由财政先行垫付。项目运营期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市财政国库，由市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通过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建设项目实施，切实改善医院基础设施薄弱的局面，为广大患者营造良好的就医环境，进一步促进濮阳市公共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优化濮阳市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高服务可及性、服务能力和资源利用效率，更好满足濮阳市人民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2.具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6,768.00 万元，建设期 12 个月，总建筑面积 14,181.62 平方米，包括儿童保健中心装饰装修、新建门岗房、污水处理用房。同时购置磁刺激仪、震动治疗仪等设备，配套建设路面、地下综合管沟、消防设施及设备。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下表 1-3:

表 1-3 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
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 效 目 标	实施目标
	目标 1: 按照可研报告及批复完成建设内容; 目标 2: 项目预计完工日期 2023 年 3 月底; 目标 3: 完善和改进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及硬件水平, 对医疗质量、提高安全系数及技术水平有了根本的保证, 最大限度地满足居民不断增长的医疗、护理、预防、保健等

	服务的需要，从而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促进两个文明建设，使全社会受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14181.62 m²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00%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上下浮动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20,00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和改进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及硬件水平	改善
			改变市妇幼保健机构房屋短缺，布局不合理的现状	促进
			完善妇幼保健机构的公共卫生服务功能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标准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行政环保处罚次数	0 次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运营年限	≥1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患者满意度	≥85.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及配套建设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决策方面，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公共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以及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立项前开展了必要的研究论证，并经过主管部门、濮阳市发改部门审核通过，相关材料和手续齐全。项目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的相关要求，已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设置有绩效目标申报表，但存在部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不

足、项目施工许可证未办理等问题。

管理方面，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还本付息均已纳入预算管理，按照规定的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债券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合同约定的用途，审批程序、手续完整，未发现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等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建设期利息实际由市财政垫付，未出现逾期情况；另外，项目单位组织管理机构较完善，针对本项目成立了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制定有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存在外部监督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及时的情况，项目进度、质量等管理情况良好。但因项目竣工结算未完成，部分债券资金未能及时支出，项目单位也未能对项目资产及时登记备案。且存在项目单位未按计划偿还债券利息的情况，截至报告日，该项目已发生利息均为财政垫付。

产出方面，根据现场考察结果，截至评价报告日，本项目建设内容已完工并于 2023 年 12 月正式投入使用，项目整体建设进度与计划相比延迟约 8 个月，医疗设备购置方面仅完成部分设备采购，其余设备采购正在准备中；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监理质量评估报告，项目已完工内容建设质量合格率为 100.00%；因项目结算评审尚未完成，项目实际建设成本暂无法确定，项目单位与各供应商（含医疗设备）已签订的合同金额合计约为 4,953.24 万元（与最终评审后的建设成本可能存在差异），项目资金成本约为 224.42 万元，与计划相比节约 16.87%，已投入资金形成资产

率 100%。运营方面，与计划相比 2023 年度医院运营支出约为 18,682.39 万元，节约率 2.4%，运营收入约为 19,371.37 万元，达成率 95.52%，运营收益约为 1,138.08 万元，收益达成率 71.27%，与预期存在一定偏差。

效益方面，该项目投入使用后取得了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儿童保健中心整体业务量与项目投入使用前相比有明显的增加，相同期间内门急诊人次增加约 9.69%，住院人次增加约 32.39%，医院每职工平均门诊人次、平均住院床日及病床使用率、病床周转次数等均有不同程度提升，反映出项目实施对医院运营发展的良好促进作用。同时，该项目投入使用后，也在一定程度上拓展了医院服务范围、提高了服务质量，如改造后儿童康复科不再受到场地制约，新增了感统训练、海豚仿生训练、团体沙盘训练等服务项目，具备了提供 1 对 1 康复服务的能力，对于满足濮阳市人民更高品质的医疗服务需求起到了重要的作用。此外，项目建设期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做到了严格把控生产安全、保护生态环境，实施以来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也未受到过环保行政处罚，医院职工满意度 98.07%，患者满意度 99.31%。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7.91** 分（各指标得分见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2.90	86.00%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管理	25	19.76	79.04%
产出	30	27.34	91.13%
效益	30	27.91	93.03%
合计	100	87.91	87.91%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该项目实施已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方面，该项目儿童保健中心改造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已全部完工并于 2023 年底正式投入使用，整体建设进度虽有延迟，但考虑到疫情等因素，项目进度基本符合预期目标，有效节约了项目资金成本。同时通过对儿童保健中心重新规划并装修改造，显著提升了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基础设施条件和医疗服务环境，解决了项目单位房屋短缺、布局不合理的问题，为医院良好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另一方面，该项目实施紧密契合了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有效提升了医院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与项目实施前相比，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中心门急诊人次、住院人次、每职工平均门诊人次、平均住院床日及病床使用率、病床周转次数等指标均有不同程度提升。更重要的是，随着项目建成投入使用，部分科室不仅拓展了医疗服务

项目范围，还提高了诊疗服务质量，更好地满足了濮阳市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医疗、护理、预防、保健等服务需求，赢得了医院职工和患者的高度满意。

（二）相关经验

1.前期深入论证、全员参与，确保项目改造符合实际需要

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高度重视前期准备工作，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方案后，为确保方案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医院组织各科室共同参与审核，并邀请专家对方案进行全面论证。论证期间各科室及相关专家根据医院自身业务特点和未来规划，就如何更好地满足患者就医需求和提升医疗服务质量进行探讨，对项目整体规划布局和具体的设计要求等方面提出改进意见，由设计单位针对性地调整和优化设计方案，从而确保了装修改造的每一项细节都能紧密贴合医院的实际运作需求和长远发展愿景。进一步保障了项目的整体质量，也为患者和医务人员营造了一个更加舒适、便捷的医疗环境，使项目实施得到了医院职工和患者的高度满意。

2.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为进一步加强医院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效控制工程建设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于2021年制定了《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试行）》，并组织医院各部门主要人员成立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构成包括组长、副组长、纪检监督、小组成员，由党委书记、院

长任领导小组组长，副院长任副组长，项目实施过程中领导小组通过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参加每周监理例会等形式，统筹协调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相关工作，从项目前期准备到竣工验收全程参与监督管理，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前期手续办理不完备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规定的施工许可证办理范围包括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其中工程投资额在 30 万元以下或者建筑面积在 300 平方米以下的建筑工程，可以不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该项目为室内装修改造工程，改造面积 13635.75 平方米，符合施工许可证办理范围。但项目单位未能提供该项目装饰装修施工许可证，前期手续办理不完备。

（二）事前绩效评估深度不足

根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 号），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前，项目单位或项目主管部门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主要判断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支持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本项目虽然事前已开展绩效评估工作，但事前评估深度不足，内容不全面、不详实，也未体现专项债券资金

特点，如未按管理办法要求分析论证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等；对项目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的论证浮于表面，内容基本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雷同，未体现出评估单位调研论证成果，缺乏对项目现实需求、收益等情况的深入论证分析；实施方案有效性论证部分对项目决策程序、准备工作开展情况、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等方面的描述模糊不清，也反映出评估单位对项目实际情况了解深度不足。此外，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也存在部分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内容不全面，目标值可衡量性不足等问题。

（三）设备采购及结算评审稍显滞后、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出

该项目建设内容已于2023年9月基本完工并于2023年底正式完工投入使用。截至评价报告日，项目已发行债券资金合计6,000.00万元，其中1,122.20万元债券资金尚未支出，原因一方面在于该项目工程结算评审未完成，其中部分标段工程结算报审资料也尚未制作完毕，造成资金无法支出。另一方面在于项目原计划采购的医疗设备仅有部分已完成采购，其余设备采购工作正在准备之中。综上所述，该项目设备采购及结算评审工作稍显滞后，进一步导致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支出。

（四）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不到位

项目实施方案中计划还本付息方式为建设期利息由财政资

金支付，运营期利息及本金由项目运营收益偿还。根据评价组了解到的信息，该项目儿童保健中心实际已于 2023 年底正式投入运营，但项目投入运营后债券利息仍为濮阳市财政垫付。虽未出现逾期情况，但整体来看，项目单位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不到位，不符合专项债券本息由专项债券对应项目收益偿还的规定。

（五）运营收益未达预期，前期测算与实际存在偏差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实施方案、财务报表，该项目计划的债券存续期第一年运营收入为 19,371.37 万元，运营支出为 18,682.39 万元，运营收益为 1,596.96 万元。2023 年医院实际运营收入为 19,371.37 万元，运营支出为 18,233.29 万，运营收益为 1,138.08 万元。医院整体运营收益未达预期，收益达成率为 71.27%。据了解，原因主要在于前期测算时高估了医院每床位日收费水平，测算的每床位日收费为 990.74 元，2023 年实际每床位日收费约为 823.18 元。

五、改进建议

（一）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规范建设程序

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项目谋划、申报过程中要加强前期准备工作，规范项目建设程序。一方面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确保在项目开始前就完成所有必要的前期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另一方面，建议医院

项目管理相关部门建立培训学习机制，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理解，并适时开展业务培训，持续提高工作人员的项目管理能力，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协同机制，明确单位内部不同科室的责任与分工。制定出台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在此基础上开展涵盖绩效目标申报、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续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形成符合部门实际情况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同时在今后项目实施过程中，进一步提高事前绩效评估的深度和绩效目标设置内容的科学性与约束力，提高目标细化、量化水平，促进业务人员以目标为导向，更好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制定采购计划、推进项目设备采购和工程结算评审进度

一方面，建议项目单位加快推进剩余医疗设备的采购工作。针对本项目未采购的医疗设备，尽快制定设备采购计划，明确采购时间节点、预算和供应商选择标准等，并督促相关科室严格落实采购计划；另一方面，为解决结算评审滞后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积极协调各施工单位尽快完成项目工程结算评审材料的编制工作，项目单位可为其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确保所需材料齐全、准确，从而加快结算评审的进程，使项目资金能够及时支

出，进一步提高项目实施效率。

（四）落实本息偿还责任，健全偿债保障机制

濮阳市妇幼保健院为本项目建设、运营单位，也是专项债券资金的直接使用、管理主体，负有定期足额缴纳项目专项收入，筹集本息偿还资金的责任。考虑到项目实际已投入运营，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执行本息偿还计划，落实本息偿还责任，按计划、按规定及时足额向财政部门交纳债券本息，保障债券还本付息，防范专项债券偿付风险。

（五）加强预算管理、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和预警机制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深入分析、查找运营收益与计划存在偏差的根本原因，如市场环境变化、政策调整、成本控制不足等，针对性地制定改进措施；二是加强预算管理、合理分配资源。通过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降低成本，同时探索多元化的收入来源，如开展特色服务、增加服务项目等，以提高运营收益；三是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和预警机制，当出现项目收益不足以偿还债券本息迹象时，确保能够及时预警并采取措施。同时为尽可能避免出现债券本息偿还困难的情况，建议项目单位提前制定应急预案，如寻求外部资金来源、调整还款计划等。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濮阳医专校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的相关规定，濮阳市财政局委托我公司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濮阳医专校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医学教育是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重要基石。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医学教育蓬勃发展，为卫生健康事业输送了大批高素质医学人才。2020年9月23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提出：把医学教育摆在关系教育和卫生健康事业优先发展的重要地位，立足基本国情，以服务需求为导向，以新医科建设为抓手，着力创新体制机制，分类培养研究型、复合型和应用型人才，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保障人民健康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2021年2月24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21〕12号）提出：以服务需求为导向，以新医科建设为抓手，着力创新体制机制，优化服务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的医学专业结构，推进以胜任力为导向的医学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医学人才培养质量。到2030年，全省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环境更加优化，建成特色鲜明、国内领先的医学人才培养体系，医学科研创新能力显著提高，服务卫生健康事业的能力显著增强，为健康中原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2021年9月25日《濮阳市委书记杨青玖在濮阳市第八次党代会上的报告》提出：要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抢抓国家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机遇，设置独立本科高校，实施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行动计划。要深化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支持濮阳职业技术学院、濮阳医专独立或与其他科研院所、高校、企业联合打造高水平研发中心。

濮阳医专作为医疗行业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在全国特别是河南省担负着重要任务和责任，高校中的教育设施应与学校的建设和发展相适应，其水平是学校总体水平的重要标志。由于2021年学校又获批中医学等6个专业，招生专业总数将达到21个26个方向，计划招生人数4,200—4,500人，预计在校生将超过10,000人以上。但该院校的教育设施与学校的发展现状不匹配，存在学生宿舍楼已满载、学生餐厅超负荷运转、教师没

有就餐餐厅、教学实验实训设备不足、智慧校园信息化建设滞后等现象，这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濮阳医专的发展进程。

在此背景下，为贯彻河南省医学教育教学改革相关政策，保障濮阳市医学人才培养质量，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提出了本项目的立项申请，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和 2021 年 11 月 8 日取得了濮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濮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医专校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濮发改社会〔2021〕41 号）、《濮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医专校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发改社会〔2021〕325 号），同意项目建设。

2.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整体计划开工时间 2022 年 4 月，竣工时间 2023 年 3 月，共计 12 个月。实施内容主要是在校内现有场地上新建 2 栋学生宿舍楼、1 栋学生餐饮楼、1 栋物流配送中心，并购置实验实训中心教学实验设备，进行智慧校园平台等信息化建设，完善给排水、强弱电、消防等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建成后，能够有效缓解学生住宿、餐饮问题，改善学校教育条件，保障该校在全省医疗行业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行动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具体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1-1 申报建设内容及规模

序号	名称	层数	数量	建筑面积（m ² ）	备注
（一）	学生宿舍楼	6	2 幢	14,500.00	

序号	名称	层数	数量	建筑面积（㎡）	备注
（二）	学生餐厅	3	1 幢	3,300.00	
（三）	物流配送中心	1	1 幢	300.00	
（四）	实验实训中心教学实验设备	/	/	/	
（五）	智慧校园平台等信息化建设	/	/	/	
合计				18,100.00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濮阳医专校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10,80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2,205.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8,6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本项目已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8,600.00 万元，全部为 2022 年度发行（各批次发行情况见下表 1-2）。已到位资金合计 8,600.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8,600.00 万元，配套资金 0.00 万元；已支出金额合计约为 8,285.65 万元（不含利息），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8,285.65 万元，配套资金 0.00 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96.34%。支出内容包括勘察费 4.55 万元、设计费 91.80 万元、工程费 5,350.60 万元、监理费 66.24 万元、配套设备设施采购费 2,383.63 万元（含图书 60.00 万），城市配套费 162.96 万元，人防费 162.96 万元，其他费用 62.93 万元（以上数据来源于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表和资金支出明细）。

表 1-2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时间	发行利率	发行金额	期限	还本付息方式
第一批次	2022-4-27	3.29%	1,600.00	15 年	每 半 年 付 息 一 次，分期还本。
第二批次	2022-5-27	3.21%	5,000.00	15 年	
第三批次	2022-6-10	3.16%	2,000.00	15 年	
合计		8,600.00			

2.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由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设备供应商等单位。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2 年 4 月—2023 年 3 月，计划建筑面积 18,100.00 m²，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5 月，截至 2024 年 3 月，该项目建设内容均已建设完成且已竣工验收，目前正处于竣工决算评审阶段，项目已完工建筑面积约为 18,106.25 m²，项目已完工工程量约占项目总工程量的 100.00%，已完工部分验收合格率 100.00%。（具体建设内容及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1-3）。

表 1-3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序号	名称	层数	数量	建筑面积（m ² ）	备注
（一）	学生宿舍楼	6	2 幢	14,494.66	
（二）	学生餐厅	3	1 幢	3,302.55	
（三）	物流配送中心	1	1 幢	309.04	
（四）	实验实训中心教学实验设备	/	/	/	
（五）	智慧校园平台等信息化建设	/	/	/	

序号	名称	层数	数量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合计				18,106.25	

(三) 项目组织管理

1. 相关方职责

濮阳市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和财政配套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及财政配套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建设单位：本项目主管部门及建设单位均为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其负责项目总体规划、前期调研、决策，立项申报以及具体实施，包括施工前准备工作，建设期间采购管理，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签订合同，项目建设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对项目建设进度、质量、成本进行控制、监督检查；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规范使用债券资金，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

2. 项目管理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本项目资金只有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濮阳市财政局，实际使用时由施工、监理等单位提出付款申请，

建设单位根据建设进度、用款需求提交支付申请，按照金额大小采取当面汇报、会议研究、逐级审批等形式进行，达到一定金额提交党委会议研究，会议同意立项后，填写《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大额资金支出项目审批表》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各级领导及校财务监督小组审核通过后提交至市财政局，经市财政局审批通过后直接支付至具体收款人。

（2）项目建设管理情况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依据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区域发展规划、部门职能等提出项目立项申请，按规定开展调研论证、办理前期规划、环评等手续，经本级政府、发改等部门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建设单位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供应商等单位，由施工单位按设计图纸开展项目建设，监理单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质量检测、督促整改等工作，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及公司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并按项目建设进度和合同约定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验收流程为各分部、分项工程完工后由监理单位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等开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预验收。工程全部完工后由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

由建设单位会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8600.00 万元,分 3 个批次发行,债券存续期均为 15 年,还本付息方式为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分期偿还债券本金。项目单位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建设期及运营期本息偿还来源均为学校运营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项目运营收入,并根据应偿还本息金额定期汇总上缴市财政国库,市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河南省政府、濮阳市政府关于把医学教育摆在关系教育和卫生健康事业优先发展的重要地位,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发展战略,以濮阳医专为基础,不断完善教学条件、提高教学质量,实现医学教育学科专业结构更加优化,管理体制机制更加科学,建立医科与多学科深度交叉融合、高水平的医学人才培养体系,为濮阳市人才培养提供有力保障。

2. 具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0,805.00 万元,建设期 12 个月,总建筑面积约为 18,100.00 m²,计划建设内容包括 2 栋学生宿舍楼, 1 栋学生餐饮楼, 1 处物流配送中心,并购置实验实训中心教学实验设备,进行智慧校园平台等信息化建设,完善给排水、强弱电、

消防等配套基础设施。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具体目标见下表 1-4:

表 1-4 濮阳医专校园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建设目标: 节约项目建设成本, 资金总投入$\leq 10,805.00$ 万元; 新建宿舍楼总建筑面积$\geq 14,500.00$ m^2; 新建学生餐饮楼总建筑面积$\geq 3,300.00$ m^2; 新建物流配送中心总建筑面积≥ 300.00 m^2。 运营目标: 项目运营总收入$\geq 93,220.20$ 万元; 项目运营总支出$\leq 68,968.31$ 万元; 债券存续期产生运传收益$\geq 24,251.89$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建设期	运营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投资	$\leq 10,805.00$ 万元	
			项目运营支出	$\leq 4,156.92$ 万元	$\leq 64,811.39$ 万元
		环境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达到二级标准 (GB3095-2012)	达到二级标准 (GB3095-2012)
			地表水环境质量	达到 (GB3838-2012) IV 类标准	达到 (GB3838-2012) IV 类标准
			声环境质量	达到 (CB3096-2008) I 类标准	达到 (CB3096-2008) I 类标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新建宿舍楼总建筑面积	$\geq 14,500.00 \text{ m}^2$	$\geq 14,500.00 \text{ m}^2$
			新建学生餐饮楼总建筑面积	$\geq 3,300.00 \text{ m}^2$	$\geq 3,300.00 \text{ m}^2$
			新建物流配送中心总建筑面积	$\geq 300.00 \text{ m}^2$	$\geq 300.00 \text{ m}^2$
		产出质量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符合宿舍建筑设计规范	《宿舍建筑设计规范》 (JGJ36-2016)	《宿舍建筑设计规范》 (JGJ36-2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年版)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年版)
		产出时效	项目建设周期	≤ 12 个月	0
			债券使用年限	≤ 1 年	≤ 16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运营收入	$\geq 5,599.80$ 万元	$\geq 87,620.40$ 万元
			项目运营收益	$\geq 1,442.88$ 万元	$\geq 22,809.01$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教师就业岗位	≥ 45 个	≥ 45 个

		标			
		可持续影响	提高教学和办学整 体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指标	改善学生生活和学 习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家长满意度	≥95.00%	≥95.00%
	指标	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00%	≥95.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濮阳医专校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决策方面，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河南省、濮阳市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以及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立项前开展了必要的研究论证，债券资金申请规模与实际需求匹配，相关材料齐全，但根据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提供的2023年度收入和成本资料，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对项目收入和成本的预测存在偏差，绩效目标存在生态效益指标未设置的情况。

管理方面，项目单位组织管理机构较完善，各部门职责分工

明确，制定有具体的项目现场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还本付息均已纳入预算管理，项目资金的拨付严格执行本项目财务管理相关规定，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债券资金也未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但存在项目建设内容发生调整，缺少相关审批手续的情况，已投入使用的 2 栋宿舍楼、餐饮楼，尚未完成竣工结算，暂未办理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另外，专项债券建设期、运营期利息实际均由市财政垫付，项目单位未按照偿还本息计划及时、足额将债券利息上缴至市财政局。

产出方面，2 栋宿舍楼、1 栋餐饮楼已完成验收备案，正处于竣工结算评审阶段，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各建筑、实验实训设备及智慧信息化平台的验收资料得知，已完工建筑质量达标率为 100.00%，实验实训设备及智慧信息化平台质量达标率 100.00%，因该项目尚处于竣工结算评审阶段，建设成本暂无法确定，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合同资料，本项目建设成本约为 8,651.62 万元（与最终经财政评审后的实际成本可能存在差异），项目已投入资金均用于支付勘察费、设计费、工程款、监理费、测绘费等，可资本化率 100%，且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实际新增宿舍 390 间，项目产出率达到 161.16%，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收入、成本资料得知，该校 2023 年度实际运营收入为 9,585.72 万元，实际运营成本为 9,977.15 万元，与前期立项阶段收入、成本测算结果不符，项目收益未达到预期。

效果方面，项目建设期间对当地建筑、建材等行业的发展促进作用较明显，据统计，本项目建设从当地采购商品混凝土、砂浆等建筑材料合计金额约为 3,150.76 万元，在当地缴纳税款共计 379.28 万元，项目单位做到严格执行绿色建筑标准、保护生态环境，实施以来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也未受到过环保行政处罚；本项目的实施极大改善了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的办学条件，项目实施以来学校在校生规模逐年上涨，2022 年在校生人数达到 11,423 人，2023 年度在校生人数已达到 12,987 人，项目投入使用后新增约 1,564 人，该项目实施增加了学校医疗行业人才培育数量；但本项目属于社会事业教育类项目，尚未带动社会有效投资。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5.00** 分（各指标得分见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2.47	83.13%
管理	25	20.60	82.40%
产出	35	28.93	82.66%
效益	25	23.00	92.00%
合计	100	85.00	85.00%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为了响应国家关于医学教育要着力提升医学人才质量、人口健康素质和全生命周期健康水平的号召，面对学生宿舍满载、教学资源紧缺等问题，项目单位提出校园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旨在提高本校的教育质量和学校承载力，目前已取得良好成效：

一是项目实施极大改善了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的教育质量和住宿环境。自项目实施以来，本项目已建 2 栋学生宿舍楼，新增 390 间学生宿舍（六人间），可为 2,340 名学生提供住宿，能够满足在校生的住宿需求；同时，该项目的实施，从根本上缓解了项目单位医学教育基础设施不足的问题，提高了该校人体解剖学实验实训室、理实一体化实训室、临床实验实训室、医学影像实验实训室以及 5G 智慧教室等的建设水平，有效提升了该校医学教育特色办学水平和教学质量。

二是项目实施促进了濮阳市当地医学教育事业的发展，保障了濮阳市医学人才的培养和输出。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了该校医学教育的学校承载力，自项目实施以来，该校已新增扩招学生数量 1,564 人，提高了濮阳市医学人才的培养数量，为濮阳市医学人才的培养和输出提供有力保障。

（二）相关经验

为加强濮阳医专运营管理，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项目单位已制定了多项管理制度，如采购工作管理办法、预算管

理办法、财务支出管理办法、收入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票据管理办法、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管理办法、招标采购工作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多项管理制度，明确组织内部各个成员的行为规范和职责范围；为保障濮阳医专校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在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制度规定执行的前提下，项目单位明确各部门、各学院职责分工，分别负责前期立项、招标采购、监督管理、竣工验收、资金管理等相关工作，通过协调配合而形成工作合力，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使各项工作得到了有效落实。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建设内容变更流程不规范

本项目计划建设 2 栋学生宿舍楼、1 栋学生餐饮楼、1 处物流分配中心，实际仅建设 2 栋学生宿舍楼、1 栋学生餐饮楼，物流分配中心并未实际建设，评价工作组通过访谈了解到，该项建设内容调减并未经过项目单位各级领导审批，缺少必要的审批手续，存在变更流程不规范的问题，主要原因为受项目单位建设场地限制，综合考虑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后期实际建设调减该项建设内容。

（二）前期文本科学性不足，对运营收益的预测存在较大偏差

查阅项目实施方案可知，本项目预计投入使用后第一年运营收入为 5,599.80 万元，运营成本为 4,256.92 万元，运营收益为

1,442.88 万元；根据评价工作组通过查看项目单位 2023 年度决算报表得知，该项目自投入使用后第一年实际运营收入为 9,585.72 万元，实际运营成本 9,977.15 万元，项目收益为-391.43 万元，项目收益达成率为-27.13%，主要原因为项目前期立项阶段实际测算运营成本时对职工工资考虑不全面，未考虑教职工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业年金及住房公积金等。

（三）未按时、足额交纳专项债券利息

经访谈、查看资料得知，本项目已申请债券资金 8,600.00 万元，分 3 个批次发行，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半年付息一次，分期还本，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9 月投入运营，项目单位应及时、足额将应偿还本息金额汇总上缴市财政国库，市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截至 2024 年 3 月底，该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已产生建设期利息为 276.34 万元，运营期利息为 164.49 万元，经访谈得知，上述利息均由财政垫付，项目单位尚未将该部分利息上缴至市财政局，存在未按时、足额交纳专项债券利息的问题。主要原因为项目单位运营收益用来维持学校正常运营支出，不足以偿还债券利息。

五、改进建议

（一）加强前期调研深度，建立追责问责机制

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项目谋划、申报时，要加强前期调研深度，充分结合自身实际现有场地规划项目建设内容，避免建设期间因前期规划设计不合理而产生较大变更，一方面影响项目建设

进度，另一方面不利于控制建设成本。同时，建议财政部门建立专项债券项目追责问责机制，明确专项债券项目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第三方机构等相关单位应承担的责任，制定处罚办法，从而督促各方履职尽责、科学谋划专项债券项目，防范债务风险。

（二）优化项目收益方式，加强成本控制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后期实际运营时优化收益方式，如利用其专业优势，开展面向医生、护士等医疗工作者的继续教育和培训项目；积极开展各类科研项目，包括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以及临床试验等；通过科研成果转让、专利申请以及合作开发等方式增加收入来源。二是加强运营成本控制，一方面通过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中的问题，并进行针对性的成本控制；另一方面建议项目单位提高现有资源的配置效率，通过优化资源分配机制合理调配各类资源，包括人力、物力、财力等，避免资源的浪费和重复配置，提高资源的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三）落实本息偿还责任，及时、足额交纳债券本息

本项目已投入使用，项目单位作为专项债券资金的直接使用、管理主体，应落实本息偿还责任，确保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因此，建议项目单位积极利用互联网和新媒体平台，与高中、中专等教育机构建立合作关系等方式扩大招生数量，并通过优化收益方式、加强成本控制增加学校收益，严格履行本息偿还义务，建立单位还本付息台账，健全偿债保障机

制；按计划、按规定及时足额向财政部门交纳债券本息，保障债券还本付息，防范专项债券偿付风险。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专项债券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新习镇位于濮阳开发区西南20公里，区域面积73平方公里，城区规划面积3.15平方公里，辖47个行政村，总人口6.1万人，城区人口6450人，耕地面积8.4万亩，是濮阳市的“西大门”，该区域以前未建任何污水管网和设施。农村污水最终排放出路一般为村镇河流水体，流动性差，环境容量小，水体接纳污染物质量的能力是有限，污染水体、土壤，甚至危及人体健康。

为解决乡镇污水处理问题，加快新习镇“美丽乡村”建设的步伐，从根本上改善该区域内河道水域的环境质量，提升新习镇水体生态功能，提高宜居的环境水平，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规划建设污水处理厂四座（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新习村、夹堤村、丁寨寺村、西焦二寨村各一座），包括1600平方米业务用房和1200平方米附属用房等附属工程，建设配套污水管网160千米。

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均为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该项目在2019年9月获得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新习镇污水处

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开经发〔2019〕57号)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项目地点位于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新习村、夹堤村、丁寨寺村、西焦二寨村。项目总投资为 41,072.29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39,172.28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900.00 万元。

2.立项目的

通过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的实施，解决乡镇污水处理问题，加快新习镇“美丽乡村”建设的步伐，从根本上改善该区域内河道水域的环境质量，提升新习镇水体生态功能，提高宜居的环境水平，为生态经济发展创造良好条件，推进新习镇的全面开发建设和经济可持续发展。

3.项目主要内容

(1)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新习村、夹堤村、丁寨寺村、西焦二寨村各一座。

(2) 项目实施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规模为：项目占地 50 亩（四座），建设日处理污水 1500 立方米的处理厂四座，包括 1600 平方米业务用房和 1200 平方米附属用房等附属工程，建设配套污水管网 160 千米。

(3)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24 个月，2020 年 12 月开工，预计 2022 年 12 月完工。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关于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开经发〔2019〕57号）：项目总投资41,072.28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34,416.00万元，工程及其他费用3,613.89万元，基本预备费3,042.39万元。

表1-2：项目总投资构成表

序号	项目	数量（万元）	所占比例	备注
1	工程建设费用	34,416.00	83.79%	
2	工程及其他费用	3,613.89	8.80%	
3	基本预备费	3,042.39	7.41%	
4	项目总投资	41,072.28	100.00%	

2.项目资金筹措方式

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的总投资为41,072.28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申请债券1,900.00万元，财政资金39,172.28万元。

表1-3：项目资金计划筹措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来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金额
财政预算资金					39,172.28
专项债券资金				1,900.00	1,900.00
合计	0.00	0.00	0.00	1,900.00	41,072.28
投资比例	0.00%	0.00%	0.00%	4.63%	100.00%

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到位资金1,900.00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金。实际支出金额为600.00万元，均为支

付施工方河南锦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濮阳市正方建业集团中大建设有限公司），专项债券预算执行率为 31.58%。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转交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管理的地方国库，施工方濮阳市正方建业集团中大建设有限公司在时间节点向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申请资金，新习镇人民政府审核后通过向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申请直接支付给濮阳市正方建业集团中大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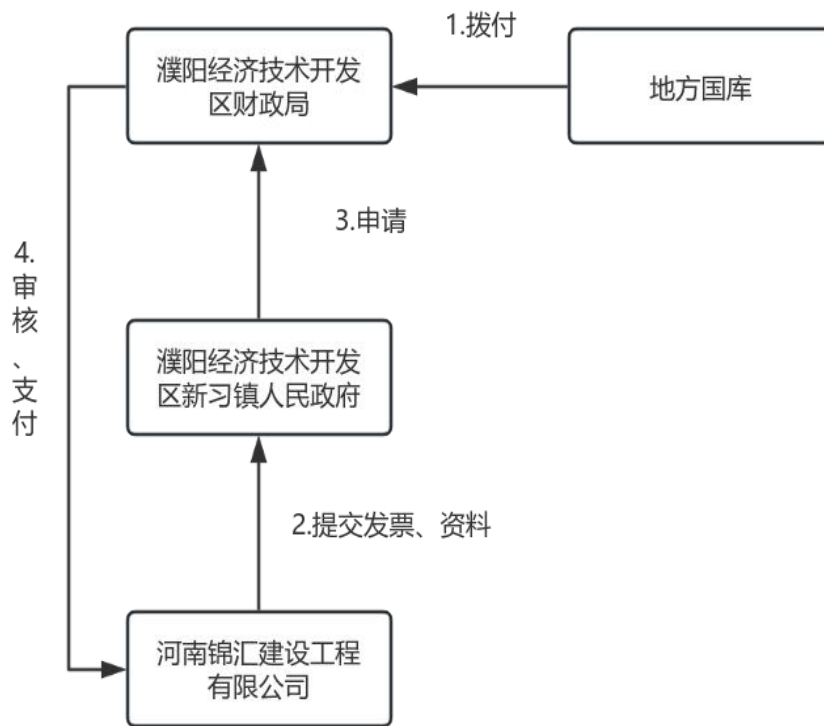


图1：资金支付流程图

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运营期内，收益归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所有，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

3.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污水处理厂的土建工程和安装工程，管道工程完成 90%。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

负责该项目工程方案的计划与实施，并作为项目资金的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项目运营单位。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保证专项收入按时拨入专项账户。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批复。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进行专项债券申请、监督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对专项债券本金和利息还款进行管理。

河南锦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濮阳市正方建业集团中大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根据施工合同进行施工，并接受监督和验收。

水发卓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项目招标工作，并向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负责。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委托，对项目施工进行监理。

2.项目管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分析，该项目由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提出并编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做出批复，后由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进行建设，通过招标选择河南锦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濮阳市正方建业集团中大建设有限公司）为施工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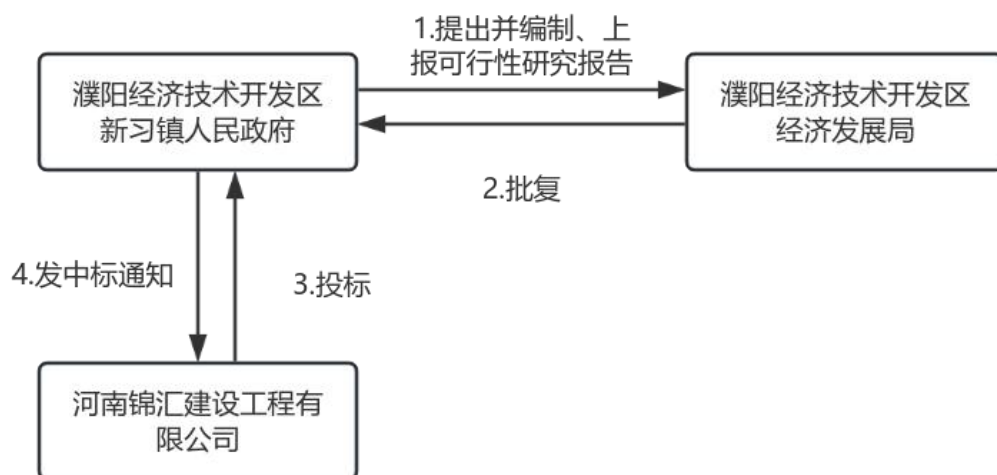


图2：项目组织流程图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解决新习镇生活污水问题，加快新习镇“美丽乡村”建设的步伐，从根本上改善该区域内河道水域的环境质量，提升新习镇水体生态功能，提高宜居的环境水平，为生态经济发展创造良好条件，推进新习镇的全面开发建设和经济可持续发展。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新习村、夹堤村、丁寨寺村、西焦二寨村共四座污水处理厂建设，提高新习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改善新习镇生态环境质量。

3.项目具体目标

（1）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系数 $\geq 20\%$ 。

（2）产出目标

污水处理规模 $6000\text{m}^3/\text{d}$;

污水管网长度 160km ;

竣工验收率 $> 90\%$;

工程质量评级 优;

项目完工及时率 $> 95\%$;

项目一次性通过验收。

（3）效果指标

提高污水处理能力;

提高区域环境质量;

居民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专项债券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审批程序规范，但是项目未按计划完成，存在批大建小的现象。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

为79.29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明确的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中”。

(二) 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79.29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得分13.57分,得分率90.47%;“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8.59分,得分率74.36%;“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35分,得分27.66分,得分率79.03%;“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9.47分,得分率77.88%。绩效评价扣分情况详见下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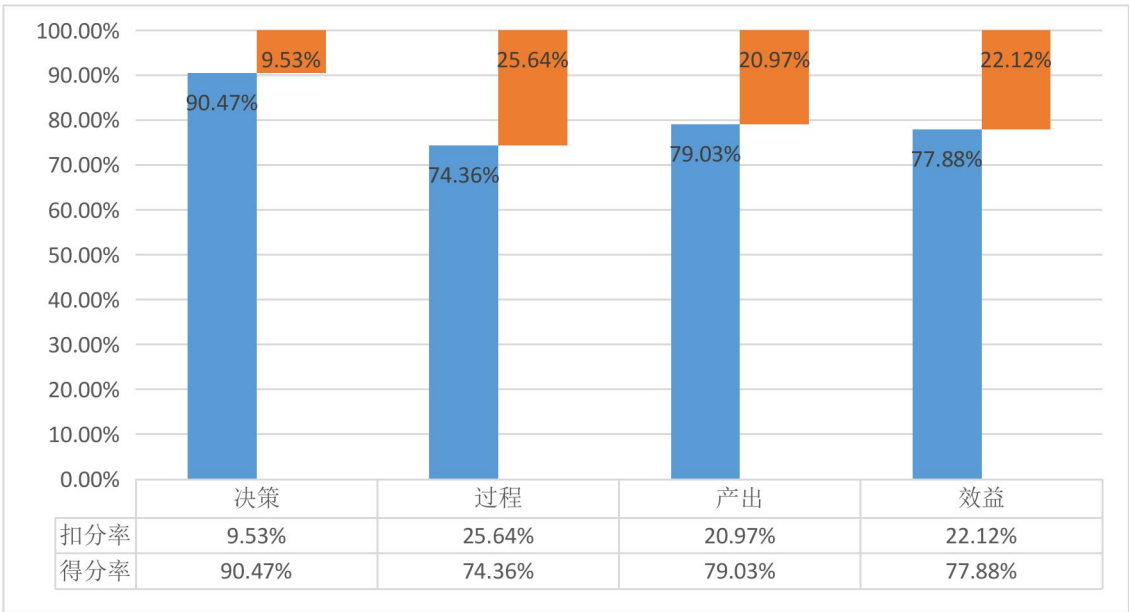


图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新习镇增加4座污水处理厂，本地污水处理量增加1,500.00立方米/天，有效的控制了农村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入河流的情况，减少了对村镇河流的污染，污水通过处理达标后排放，有利于提高水资源回收利用效率，减少水污染导致的安全隐患。

（二）相关经验

以农村污水治理为抓手，改善水环境质量和周边环境质量，按照绿色发展理念，树立大局观，长远观，整体观，坚持保护优先，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助力新习镇“美丽乡村”建设。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决策方面：

（一）未按规定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项目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存在部分具体指标不明确，不能完全反映项目的产出情况，并且未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要求，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二）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第二十三条：初步设计阶段，项目单位应依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编制初步设计。投资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对初步设计中的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主要材料、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进行审查。

（三）未按时获得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

新习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项目开工时间在2020年11月20日，但是截止2022年4月22日，该项目才获得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的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且该批复没有正规的文号。

管理方面：

（四）专项债券使用率低，存在闲置现象

该项目2023年发行1,900万元债券资金，2023年使用600.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率仅有31.58%；1,300.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未使用。

产出方面：

（五）项目未按计划完成工程验收

项目计划在2022年12月底完成工程验收，但是截止2023年12月底，完成污水处理厂土建、污水设备安装，管网铺设完成90%。

五、改进建议

（一）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要求，按照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二）建议类似项目的建设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进行实施，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编制初步设计。

（三）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对项目开工前准备工作的管理，及时取得相关资质手续。

（四）建议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管理，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和实际需求申请专项债资金，避免造成专项资金的闲置。

（五）建议濮阳开发区新习镇人民政府加强对该项目的管理，结合项目计划及施工方施工进度，分析未按照计划完工的原因，积极采取有利措施，保障项目后续进度。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区建设 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立项的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河南省濮阳工业园区位于濮阳市东侧，是河南省政府命名的省级产业集聚区之一，园区逐步形成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等三大主导产业。园区内有企业100余家，是濮阳市及河南省新兴的特色产业集聚区。濮阳工业园区将强力实施“新型工业化战略、一区多园战略、生态经济战略”，高标准高规格建设集“工业发展、循环经济、生态旅游”为一体的特色工业园区。园区采取“组团式”、“一区多园”模式进行总体规划。按照“功能分区、产业集聚”的原则，根据园区的产业定位和现有产业优势，划分“盐化产业园”、“特种玻璃产业园”、“食品产业园”等功能区，突出产业特色，建设一区多园。形成以园区中心组团为核心，功能区分区组团为补充的环型发展产业带和产业集聚区。

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作为一个充分完整的支持和支撑平台规划而建设的，将伴随着濮阳工业园区建设的每一步发展，提供产品展示交易、技术研发、技术培训、信息发布、招商引资、投融资、担保中心、生活配套服务等。

项目建成后将作为濮阳工业园区重要的技术研发、培训、金融、贸易、投融资、产品展示交易服务区域，全面促进工业园区

发展的结构优化、领域拓宽、功能增强、水平提高，支撑第一、第二产业持续快速发展，满足园区居民生产和生活的需求。进一步扩大濮阳工业园区的发展空间，创造良好的招商引资环境，便于吸引国内外资金，使之逐步成为濮阳市新的经济增长点；工业项目集中发展，可以优化全市的规划建设格局；此外，集中发展工业生产项目，符合现代工业发展的一般要求，便于集中管理，可以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发挥聚集效应等。

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经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管委会批准成立，主要从事园区项目建设、投融资、担保等工作，是国有独资企业，出资人为濮阳工业园区财政局。

随着工业园区的发展壮大，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发挥国有存量资产盈利能力和国有土地储备的增值效应，促进工业园区建设的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实施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区建设项目，项目总预算为25,029.99万元，通过财政资金和发行专项债券进行筹资，故设立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专项债券项目。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建设，为濮阳工业园区的建设提供综合服务平台，加快工业园区的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作为濮阳工业园区重要的技术研发、培训、金融、贸易、投融资、产品展示交易服务区域，全面促进城市经济增长；为企业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拉长地区产业链。

3.项目的立项依据

《濮阳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关于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工经发〔2022〕6号）。

4.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位于2个地块，其中一块在濮阳工业园区郑济高铁以东、濮工路以西、文昌街以南、黄河东路以北；第二块在工业园区兴工路东侧、龙华街南侧。

（2）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占地52.5亩，项目总建筑面积43,365.14平方米。其中，标准化厂房1栋，建筑面积10,000.00平方米，项目新建公寓1栋，建筑面积为22,803.30平方米，项目新建检测实验中心3栋，规划建筑面积5,290.76平方米，项目新建配套附属设施2栋，建筑面积5,271.08平方米。

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围墙、大门、道路、绿化、给排水、变配电、燃气、场地外接市政设施等辅助设施。

（3）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2023年1月开工，2024年12月竣工。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濮阳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关于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工经发〔2022〕6号）：总投资为 25,029.99 万元。具体估算资金如下表：

表1-1：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备注
1	工程费用	14,084.15	56.2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053.38	32.17%	
3	预备费	1,771.03	7.08%	
4	流动资金	1,121.07	4.48%	
5	项目总投资	25,029.99	100.00%	

2.资金来源及使用明细

本项目总投资为25,029.99万元，项目资金筹措方式为财政资金和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其中，财政资金12,029.99万元，占总投资的48.06%；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13,000.00万元（其中2023年计划申请使用5,100.00万元，2024年申请使用7,900.00万元），占投资的51.94%。专项债券计划发行30年期。

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支出5,040.00万元，2023年发行专项债券5,100.00万元。专项债券预算执行率为98.82%，专项债券发行为30年期，2,600.00万元年利息为3.00%，2,500.00万元年利息为3.30%。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2：支出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合同金额	支出金额	支付比率
1	设计费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8.00	20.00	41.67%
2	监理费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47.00	20.00	42.55%
3	工程费	河南结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200.00	5,000.00	37.88%
4	合计		13,295.00	5,040.00	37.91%

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申请到位后，项目债券资金到达地方国库后，濮阳工业园区财政局将资金拨付给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根据时间节点，支付给工程施工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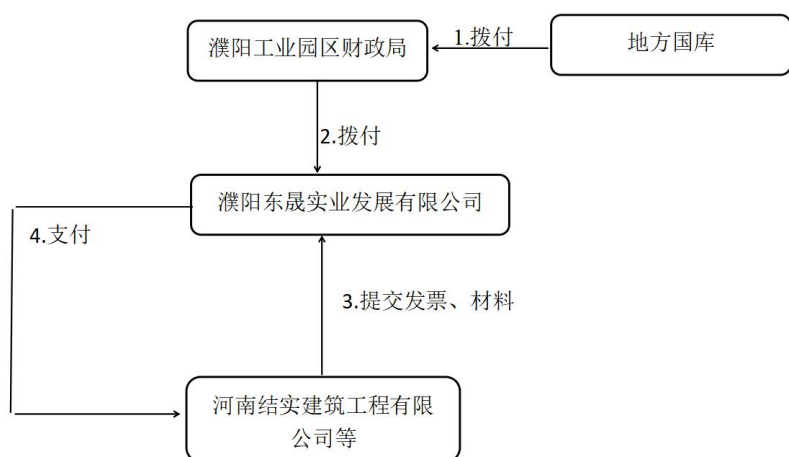


图1-1：资金拨付流程图

3.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主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均已完工并完成验收，供水、排水管及雨水管全部安装完成；主楼钢结构喷漆完成、屋面砖铺设完成。目前正在进行消防管道安装工作。

配套附属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已完工，屋面保温层、防水层及楼顶砖铺设完成。

检测实验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已完工，防水层、保温层及楼顶砖铺设完成；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作为项目的主管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日见效。将专项债券对应的政府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交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

河南濮阳工业园区财政局：负责专项债券的发行，专项债券使用的监督、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管理等。

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专项债券申请、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通过招标的方式选择施工单位，并对施工单位进行监督和工程验收，负责项目的运营管理，并将项目收益纳入专项账户，到债券付息节点前，将专项账户提取的运营结余资金交到地方政府指定的基金账户或专项账户，交省财政用以偿还专项债券本息。

濮阳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

对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审核批复。

河南结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参与投标，根据施工合同进行施工，并接受监督和验收。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的设计；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负责负责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工程监理。

2.项目管理

由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出项目，经濮阳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审批，经审批后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招标，选择河南结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施工单位，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为监理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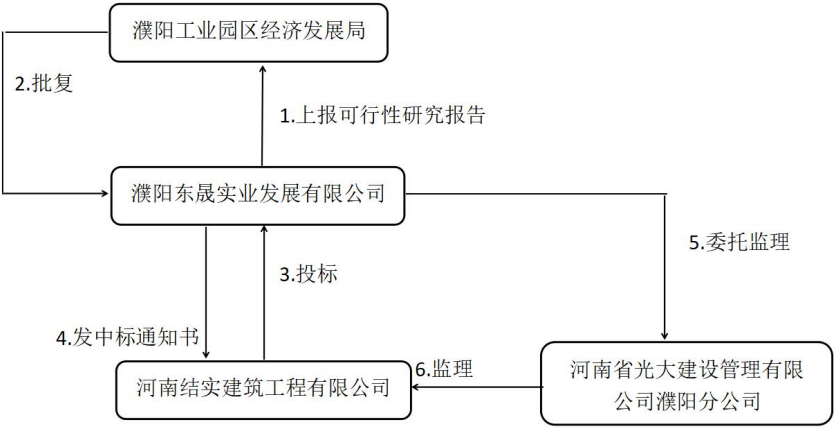


图1-2：项目管理流程图

3.制度保障

(1) 业务管理制度

《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

（2）财务管理制度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号）；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的通知》（财预〔2021〕110号）。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促进工业园区结构优化、完善园区基础保障设施，拓宽发展领域，支撑第一、第二产业持续快速发展，创造良好的招商引资环境，吸引国内外资金，提高工业园区招商引资成功率。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完成建设总建筑面积 43,365.14 平方米。其中，标准化厂房 1 栋，建筑面积 10,000.00 平方米，项目新建公寓 1 栋，建筑面积为 22,803.30 平方米，项目新建检测实验中心 3 栋，规划建筑面积 5,290.76 平方米，项目新建配套附属设施 2 栋，建筑面积 5,271.08 平方米。

3.项目具体目标

（1）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geq 0.00\%$ ；

债券面利率 $\leq 4.5\%$ 。

（2）产出目标

检测实验中心 5,290.76 m²；

总用地面积 52.50 亩；
标准化厂房 10,000.00 m²；
配套附属设施 5,271.07 m²；
容积率 1.24；
工程质量评级优；
竣工验收率95%；
项目完工及时率95%；
项目一次验收通过率100.00%。

（3）效果指标

预计年收入 > 800 万元；
带动就业效果显著；
基础设施使用年限 > 30 年；
就业人员满意度 > 90%；
周边居民满意度 > 95%。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中心产业园建设专项债券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手续齐全，但是专项债券申请计划和实际申请金额不一致。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80.43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明确的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良”。

（二）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濮阳工业园区检测检验产业园建设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80.43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得分11.92分，得分率79.47%；“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21.41分，得分率85.64%；“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35分，得分29.00分，得分率82.86%；“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8.10分，得分率72.4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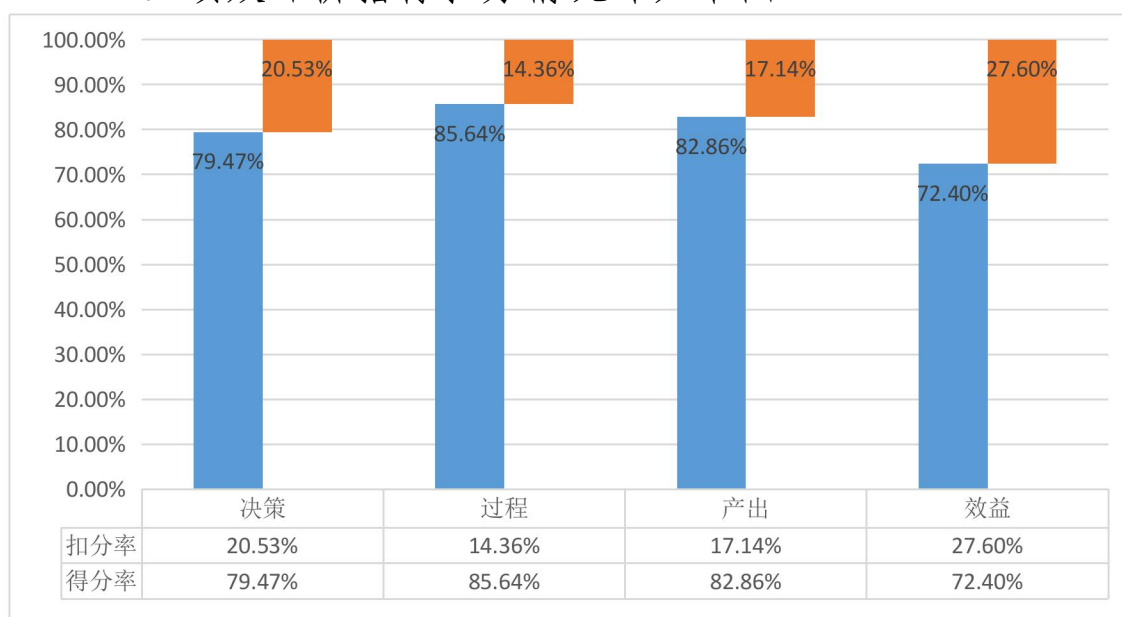


图3：项目扣分指标汇总表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提高本地企业的检测水平和检测质量，避免企业检测实验室的重复投资，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有效

地服务企业。项目建成后，可以使相关石化行业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做成品牌效应，为石化的结构调整发挥重要作用和引导作用。加快濮阳市工业产业结构化调整，促进经济的发展。

（二）相关经验

通过完善基础设施、配套设施，打造濮阳工业园区综合服务平台，强化商贸、交通、金融、创新、培训、信息发布、招商引资、投资担保等功能，提升濮阳工业园区综合服务功能。通过平台建设，提升服务业档次、完善服务业体系，推动工业园区建设。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决策方面：

（一）配套资金到位率低

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总预算为25,029.99万元，其中专项债资金13,000.00万元，财政配套资金为12,029.99万元。2023年财政计划配套资金7,029.9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0.00万元，配套资金到位率0.00%。

（二）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第二十三条：初步设计阶段，项目单位应依根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编制初步设计。投资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对初步设计中的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主要材料、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进行审查。

（三）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不完整，缺少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预测等

项目单位提交了《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该报告不能完全满足《地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中第五条关于事前绩效评价报告的要求，缺少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以及项目实施的公益性、收益性等。**管理方面：**

（四）未建立健全实物管理制度

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建立健全实物管理制度，不能有效保障实物资产的安全。

产出方面：

（五）未按时完成工程建设

根据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施工合同，项目计划工期为2022年5月1日，竣工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仅完成主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但是未完成消防管道工程安装；配套附属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已完工，屋面保温层、防水层及楼顶砖铺设完成。检测实验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已完工，防水层、保温层及楼顶砖铺设完成；未完成全部验收。

效益方面

（六）经济效益不能完全实现

根据目前公寓和标准化厂房租金和濮阳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产业园的面积进行估算，不能确保800万元每年的经济效益的实现。

五、改进建议

（一）加快配套资金到位，确保项目资金保障能力。

（二）应当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的相关规定，规范政府投资的步骤，不得随意减少程序。

（三）全面掌握项目建设进度、运营管理等情况，确保专项债券资金及时投入项目资产建设，全面客观反映专项债债务、项目资产、收益实现等情况，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四）建立健全实物管理制度，确保资产安全。

（五）加强项目实施监控，确保项目按时完工。

（六）对以后项目收益进行监控，制定专项债偿还措施，确保政府专项债风险。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是人类的基本需求之一，具有明显的刚性消费特征，因此在居民收入增长的过程中，医疗服务需求通常会优先得到满足。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医疗服务需求持续释放。随着人均 GDP 的增长，人们对健康的投入增大，诊疗服务需求也随之增加。人口增长、寿命的延长以及人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推动了居民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增长。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医疗卫生资源匮乏，现有医疗条件无法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人民群众就医难等问题日益突出。同时随着区域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进一步提高以及人们对医疗卫生的重视，预计今后一段时期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群众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必将进一步扩大。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主管单位为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该项目在 2022 年 7 月获得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关于濮阳市城

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示范发改〔2022〕101号）的批复。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片区，东邻七星路、西邻祥园路、南邻禅林路。内部依托濮瑞路、卫都大街、绿城路等城市主干道向东连接市中心区，外部依托大广高速、台辉高速辐射周边，为示范区及周边医疗缺乏地区提供高质量的医疗保健服务。概算总投资为 18,977.36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3,997.36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和提高当地医疗卫生环境和条件，使群众享受到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全面提升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的康复医疗水平及能力，满足患者多元化的康复医疗需求，使患者能更好地回归家庭、回归社会、重返工作，提高患者的生活质量，促进医疗优质资源共享。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建设地点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片区，东邻七星路、西邻祥园路、南邻禅林路。

（2）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

究报告》，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为：

①本项目计划占地 34.00 亩（约 22,668.17 m²），建筑面积约 51,804.18 m²。本项目拟建设一栋地下 1 层地上 9 层门诊病房楼，地下 1 层 16,072.93 m²，地上 9 层建筑面积为 34,266.03 m²（其中包含急诊部、门诊部、医技部、病房部、住院部）；一栋 1 层发热门诊，建筑面积 686.73 m²；一栋 1 层医用氧气罐储藏室，建筑面积为 32.37 m²；变电所建筑面积为 346.20 m²；出地面楼梯及风井建筑面积为 100.00 m²；非机动车库坡道建筑面积为 131.52 m²；机动车库坡道建筑面积为 168.94 m²。

②配套设施工程

室外广场、停车场、道路面积 7,053.97 m²；绿化 7,945.19 m²等配套设施、消防管网工程，与用地道路现有管网及设备对接，增加部分供应能力后，合并使用，以节约综合建设成本。

③设备购置

另拟购置各科室检测设备。具体实施明细见下表 1-1：

表 1-1：主要建设规模明细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用地面积	m ²	22,668.17	合 34 亩
2	总建筑面积	m ²	51,804.18	
3	地上总建筑面积	m ²	35,731.79	
其中	1#门诊病房楼	m ²	34,266.03	
	2#发热门诊	m ²	686.73	
	医用氧气罐	m ²	32.37	
	变配电	m ²	346.20	

	出地面楼梯及风井	m ²	100.00	
	非机动车库坡道	m ²	131.52	全面积
	机动车库坡道	m ²	168.94	半面积
4	地下车库面积	m ²	16,072.39	
5	容积率	-	1.58	
6	建筑基地面积	m ²	7,669.01	
7	建筑密度	%	33.83	
8	室外广场、停车场、道路面积	m ²	7,053.97	
9	绿化面积	m ²	7,945.19	
10	绿地率	%	35.05	
11	床位数	张	196	
12	机动车停车位	个	358	
其中	地上机动车停车位	个	7	
	地下机动车停车位	个	351	
13	非机动车停车位	个	2144	
其中	地上停车位	个	1148	
	地下停车位	个	996	

(3)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预计 2024 年 7 月完工。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关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示范发改〔2022〕101 号）：项目总投资 18,997.36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16,083.2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23.77 万元，预备费 840.35 万元，建设期利息 1,350.00 万元。

表1-2: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金额 (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及工器具购置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10,493.50	2,589.74	3,000.00		16,083.24
(一)	建筑工程	9,937.05	2,450.63			12,387.68
1	1#门诊病房楼	9,725.02	2,401.25			12,126.28
2	地下建筑	3,214.48	610.75			3,825.23
3	2#发热门诊楼	116.74	32.28			149.02
4	医用氧气罐储存室	5.50	1.52			7.02
5	变配电用房	36.35	15.58			51.93
6	出地面楼梯及风井	20.00				20.00
7	非机动车库坡道	13.15				13.15
8	机动车库坡道	20.27				20.27
(二)	室外基础设施及配套	556.45	139.11			695.57
1	绿化	127.12	31.78			158.90
2	停车场	80.19	20.05			100.24
3	道路、广场及地面硬化	109.15	27.29			136.44
4	室外基础设施	239.99	60.00			299.98
(三)	医疗设备购置费			3,000.00		3,000.00
	合计	10,493.50	2,589.74	3,000.00		16,083.24
二	第二部分其他费用					
1	建设管理费				103.52	103.52
2	项目前期咨询费				28.12	28.12
3	工程勘察费				80.42	80.42
4	工程设计费				190.31	190.31
5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14.02	14.02
6	工程监理费				178.71	178.71
7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80.42	80.42
8	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				48.25	48.25
	合计				723.77	723.77
三	基本预备费				840.35	840.35
四	建设期利息					1,350.00
五	总投资 (四+五)					18,997.36

2.项目资金筹措方式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的总投资为18,997.36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申请债券15,000.00万元，财政资金3,997.36万元。

表1-3：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合计
1	财政投入	3,000.00	997.36	3,997.36
2	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8,000.00	997.36	18,997.36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建设单位均为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项目运营单位为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濮阳市示范区财政局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濮阳市示范区财政局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中标单位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工程进度向代建方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核后向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申请，由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

项目运营期内，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以保障债券资金的及时偿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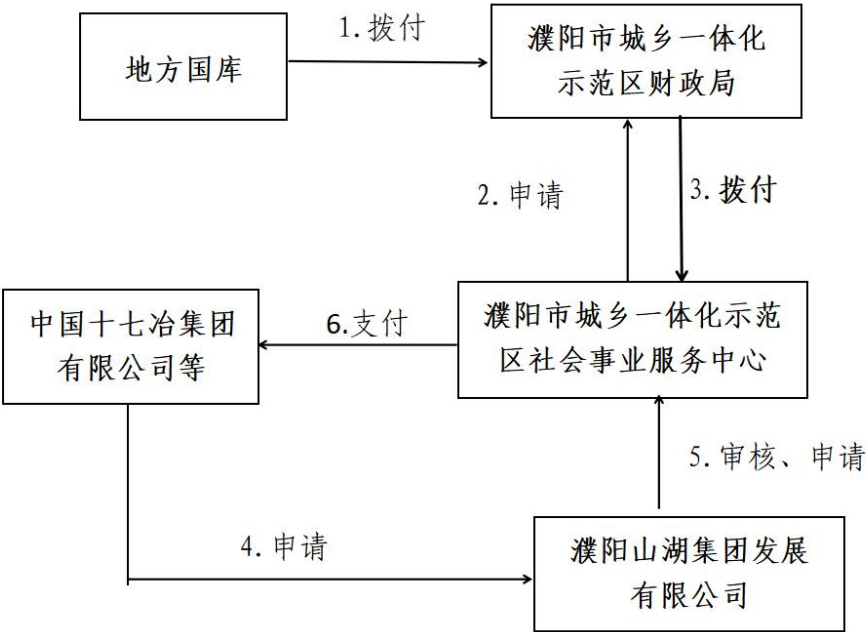


图1：资金支付流程图

3.项目支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2023年到位专项债券资金8,500.00万元，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调整1,555.00万元到濮北棚户区改造孟村疙瘩庙东二村拆迁安置项目；调整1,309.00万元到濮北棚户区改造张仪许村等西六村拆迁安置项目，该项目可用专项债券资金为5,636.00万元，由于未到工程进度时间节点，未进行资金支付。

4.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主楼钢筋混凝土工程的 24%，完成投资 1,552.41 万元。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负责该项目工程方案的计划与实施，并作为项目资金的申请单位、建设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批复。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朝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通过进行投标确定的施工单位，根据施工合同进行项目施工，并接受监督和验收。

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项目代建单位，负责项目施工、监理采购等阶段的招标和施工管理，并向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负责。

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项目监理单位，代表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对项目施工全过程进行监理，并对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濮阳市城乡

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负责。

2.项目管理

为确保工程建设顺利进行，由代建单位和建设单位成立本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建设工程项目的领导，“领导小组”内各职能部门密切协调配合，做到目标、项目、资金、人员、责任、监督“六落实”，并采取有力措施，层层签订责任状，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收到预期效果。整个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质量监督管理和工程合同制。要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思想，严格把住各环节的质量关。对项目的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本项目的实施是改善当地就医条件，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当地的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快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建设一栋地下1层地上9层门诊病房楼，一栋1层发热门诊，一栋1层医用氧气罐储藏室、一栋变电所及其他配套设施工程（含室外广场、停车场、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消防管网工程），项目建设可以进一步满足当地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提高当地的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3.项目具体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用 $\leq 16,083.24$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723.77 万元;

工程预备费 ≤ 840.35 万元;

建设期贷款利息 $\leq 1,350.00$ 万元。

(2)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地上总建筑面积 $35,731.79 \text{ m}^2$;

地下车库面积 $16,072.39 \text{ m}^2$;

配套工程 $14,999.16 \text{ m}^2$;

设备购置 1 批。

产出质量指标: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及时性: 及时;

拟投入使用及时性: 及时。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门诊及住院收入增加,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濮阳市卫生系统疾病救治能力，提高；
提升居民医疗卫生服务，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就医居民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但是项目进度较慢，影响整体产出效益。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68.86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明确的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中”。

（二）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68.86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得分12.05分，得分率80.33%；“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7.75分，得分率71.00%；“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35分，得分20.06分，得分率57.31%；“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9.00分，得分率76.0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

详见下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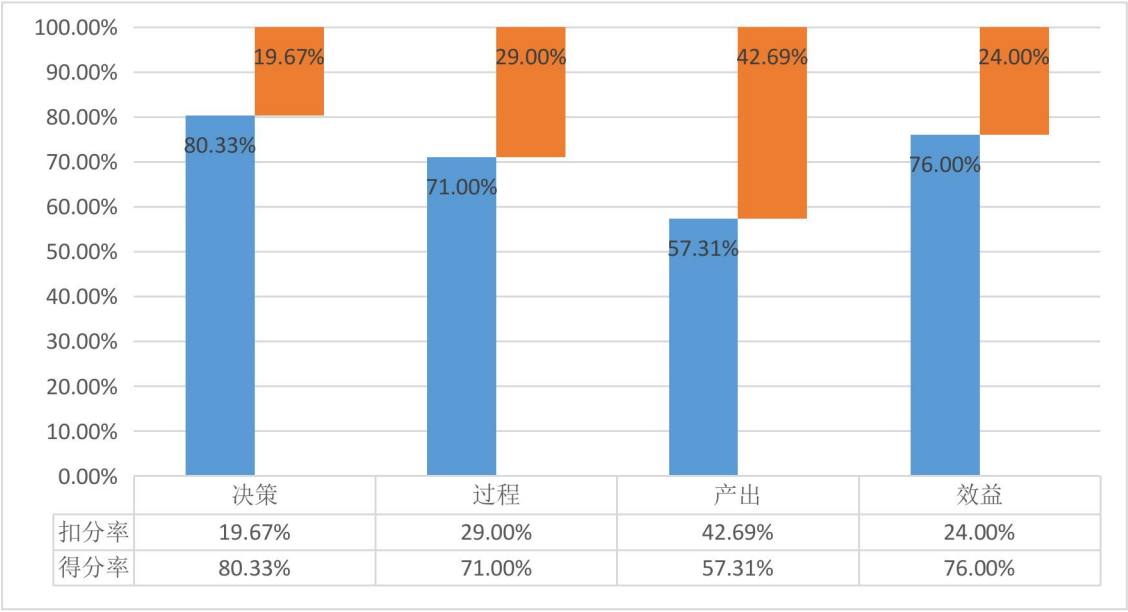


图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为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部建设一座2级综合医院，包括一栋地下1层地上9层门诊病房楼，包含急诊部、门诊部、医技部、病房部、住院部等部门，床位196张；一栋1层发热门诊，解决濮阳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部医疗资源缺乏的困境，提高就医便利性。

（二）相关经验

通过解决群众看病难为抓手，规划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提升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医疗保障水平、医疗服务水准，服务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居民。

四、存在问题 and 原因分析

决策方面：

（一）部分产出目标不明确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特别是效果目标，部分具体指标不明确，不能完全反映项目的产出，如门诊及住院收入增加等，未完全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二）财政配套资金未按时到位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总概算为18,997.36万元，其中财政配套资金为3,997.36万元。截至2023年12月，财政配套资金实际到位资金0.00万元，财政配套资金未及时到位。主要原因为工程完成投资1,552.41万元，未到付款节点，不需要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三）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第二十三条：初步设计阶段，项目单位应根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编制初步设计。投资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对初步设计中的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主要材料、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进行审查。但是濮阳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在项目实施时未编制初步设计。

（四）收益和融资平衡测算不精准

该项目的融资平衡和收益报告参考濮阳市妇幼保健院和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但是在测算收入和成本时，未考虑公立医院药品销售收入和成本已无差价，应当在测算收入和成

本时扣除药品销售收入和药品进货成本，故收入和成本测算不准确。

管理方面：

（五）存在专项债券闲置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专项债券2023年发行8,500.00万元，1,555.00万元到濮北棚户区改造孟村疙瘩庙东二村拆迁安置项目；调整1,309.00万元到濮北棚户区改造张仪许村等西六村拆迁安置项目，该项目可用专项债券资金为5,636.00万元，由于工程进度的原因，该笔专项债券未进行支出，故存在专项债券闲置的现象。

（六）未进行债券信息公示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未完全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进行专项债券信息公示。

产出方面：

（七）建设进度远迟于施工计划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完成钢筋混凝土工程的24%，完成投资进度1,552.41万元，约为总概算投资16,083.24万元的9.66%，预计2025年12月完成。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工期为2022年8月到2024年7月，工期24个月，根据完成及时率= $\frac{\text{计划完成时间} - \text{实际完成时间}}{\text{计划完成时间}} \times 100\%$ ，测算项目完工及时率为-75.00%。

（八）工程合同价超工程概算价格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概算为18,997.36万元，但是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中，工程费为33,693.19万元，远远超过其概算金额。

五、改进建议

（一）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按照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二）加强项目实施的沟通管理，确保财政资金按时到位。

（三）建议按照《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的相关规定，在类似项目实施时，在概算审批后编制初步设计。

（四）建议对融资和收益平衡中收入和成本进一步细化、分解，提高收益平衡中收入编制和成本编制的准确性。

（五）加强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管理，按照工程节点进度付款，存在专项债券资金闲置的情况下按照《地方政府专用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财预〔2021〕110号）进行调整。

（六）严格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

（七）加强项目管理，加快施工进度，确保项目及时交付，服务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居民群众。

（八）对工程施工进行监管，确保合同金额小于概算金额，不能超过概算金额，若工程竣工决算价格超过概算，需要重新进行概算调整。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立项背景

棚户区改造是我国政府为改造城镇危旧住房、改善困难家庭住房条件而推出的一项民心工程。棚户区改造，既可以进一步优化配置土地资源，促进土地合理利用；又可以推进新型城镇化进程，有效拉动投资、消费需求，带动相关产业发展。

为贯彻国家城镇化及棚户区改造部署，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意见》（豫政〔2014〕17号），指出要把棚户区改造作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重要内容，在加快推进集中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的基础上，优先推进建成区内的城中村改造，有序改造独立工矿区棚户区，逐步将其他棚户区、城中村统一纳入棚户区改造。

濮阳市华龙区北王庄等五村房屋大多数建造房龄超过了40年，存在规划标准较低，间距小，巷道狭窄，居住环境拥挤破乱，公共配套设施严重不足，消防安全隐患等难以解决的问题。

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于2022年1月获得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华龙发改〔2022〕10号）。

该项目棚户区改造五村包括北王庄、皮胶拐、中孟轲、西孟轲、田拐，安置区选址位于五村现址南侧，北至锦胡路，南至绿城路，茂名路两侧。计划建设周期36个月，开工日期2021年1月，预计完工时间2023年12月。项目估算总投资21.10亿元，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财政预算资金101,051.22万元，占比47.88%。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110,000.00万元，占比52.12%，期限5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2.立项目的

通过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的实施，为五村居民提供住房约 4760 套，改变居民现有住房破旧的现状，完善配套综合服务功能，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促进区域社会的和谐稳定。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实施地址

①项目原址腾退范围：华龙区绿城路以北，濮范高速路以南，锦绣路以西，大庆路以东，涉及北王庄、中孟轲、西孟轲、皮胶拐、田拐五个村。

②安置区建设范围：位于五村现址南侧，北至锦胡路，南至绿城路，茂名路两侧，占地面积435.6488亩。

（2）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华

龙发改〔2022〕10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小区内地上住宅 455,597.71 平方米、社区服务楼 10,591.75 平方米、幼儿园 3,463.22 平方米、垃圾站及公厕 190.00 平方米、门岗房 59.15 平方米及基础设施。具体指标如下表 1-1：

表1-1：主要经济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指标	备注
一	地上住宅	平方米	455,597.71	
二	社区服务楼	平方米	10,591.75	
三	地下车库	平方米	137,010.35	
四	绿化	平方米	102,298.36	
五	幼儿园	平方米	3,463.22	
六	门岗房	平方米	59.15	
七	燃气管道	米	24,727.00	
八	照明灯具	个	341	
九	路灯	个	408	

（3）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36 个月，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二）资金基本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关于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华龙发改〔2022〕10号）：项目总投资 211,051.2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180,369.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632.13 万元（包含土地费用 12,950.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0,050.0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1-2：

表1-2：项目总投资构成表

序号	项目	数量（万元）	所占比例	备注
1	工程费用	180,369.03	85.4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632.13	9.81%	
3	基本预备费	10,050.06	4.76%	
4	项目总投资	211,051.22	100.00%	

2.项目资金筹措方式

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的总投资为 211,051.22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申请债券 110,000.00 万元，财政资金 101,051.22 万元。

表1-3：项目资金筹措分年度计划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合计
财政投入	19,718.64	30,000.00	51,332.58	101,051.22
债券投入		50,000.00	60,000.00	110,000.00
合计	19,718.64	80,000.00	111,332.58	211,051.22
投资比例	9.34%	37.91%	52.75%	100.00%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华龙区住建局”），濮阳盛基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濮阳盛基”）负责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华龙区住建局进行资金申请，专项资金拨付至华龙区住建局，华龙区住建局再通过零余额账户直接支付给濮阳盛基。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冶”）在付款节点向濮阳盛基提供发票、付款申请等资料，濮阳盛基置业有限公司审核后直接支付。

2023年发行专项债券22,000.00万元，其中2023年1月发行专项债券17,0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5年，利率为2.74%，按年付息，每年1月11日付息；2023年6月发行5,0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5年，利率为2.54%，按年付息，每年6月21日付息。

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运营期内，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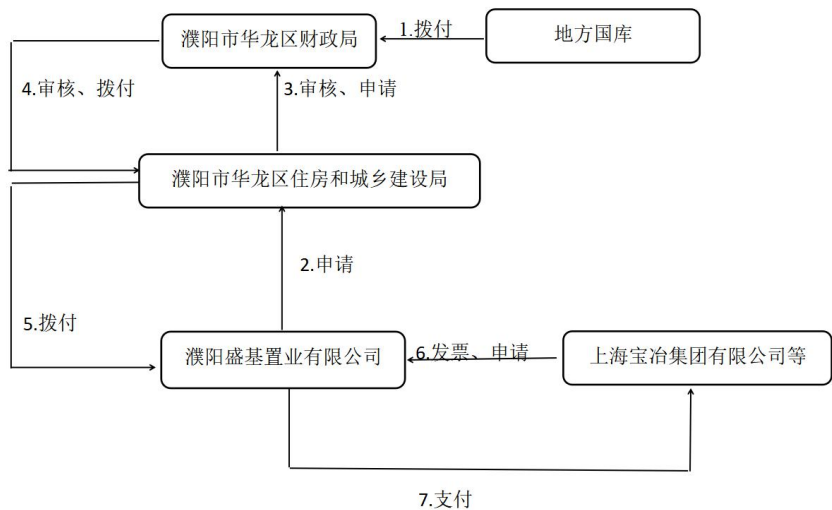


图1：资金支付流程图

3.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13#、15#—19#楼基础结构工程的验收。

4.资金到位和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到位专项债券资金为 67,300.00 万元，其中 2023 年专项债券为 22,000.00 万元。2023 年专项债券支出 8,000.00 万元。

（三）组织管理情况

1.部门职责

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作为项目资金的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项目运营单位，负责项目工程方案的制定与实施。

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批复。

濮阳盛基置业有限公司

作为本项目的代建单位，负责项目招标和施工管理，并向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联合体）

作为本项目的施工单位，负责根据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根据施工合同进行施工，并接受监督和验收。

2.项目管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分析，该项目由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并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由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做出批复，后由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濮阳盛基进行代建，濮阳盛基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与管理，并负责控制项目的进度、质量和投资。具体管理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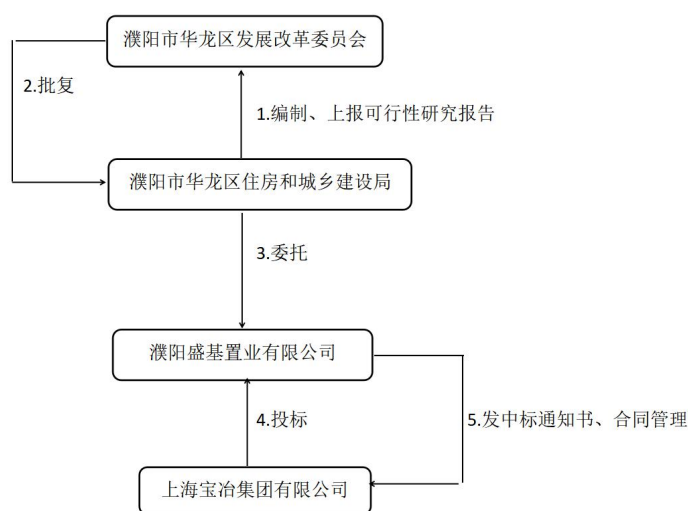


图2：项目组织流程图

（四）绩效目标情况

1.项目总目标

本项目的实施改善居民住房条件和居住环境，实现土地的集约利用，推动地区城镇化进程，优化城市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小区内地上住宅、社区服务楼、幼儿园、垃圾站及公厕、门岗房、地下车库、地下储藏室、绿化及其他基础设施等工程的建设。改善五村居民居住条件，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3.项目具体目标

（1）成本指标

总投资成本 211,051.22 万元；

平均运营成本≤40,000.00万元/年。

（2）产出目标

小区内地上住宅 455,597.71 平方米;
社区服务楼 10,591.75 平方米;
幼儿园 3,463.22 平方米;
垃圾站及公厕 190.00 平方米;
门岗房 59.15 平方米;
地下车库 137,010.35 平方米;
地下储藏室 43,697.38 平方米;
绿化 102,298.36 平方米;
景观给水管道 5,831.88 米;
铺装 73,883.71 平方米;
给水管道 5,763.22 米;
消防管道 5,339.07 米;
污雨水工程 24,782.53 米;
东西区公共供热管 1,240.00 米;
燃气管道 24,727 米;
照明灯具 341 个;
路灯 408 个;
强弱电敷设 57,862.82 米;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项目配套基础设施使用正常;
项目按时开工;
项目建设按时完工。

(3) 效果指标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geq 70,000.00$ 万元；

运营期间累计收入 $\geq 270,000.00$ 万元；

运营年限 ≥ 15 年；

提升居民住房条件；

改善住房环境；

实现土地集约利用；

推动地区城镇化进程；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决策方面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开展事前绩效评价，支持领域合规，但绩效目标指标细化不够，目标不够清晰；管理方面专项债券资金纳入预算，资金使用合规，专项债券本息偿还按计划实施，但是项目支出进度不及预期；产出方面建设质量、建设成本、资金成本、形成资产均符合要求，但是项目进度未达预期；效益方面带动和支持经济发展，但是对经济和社会的效益未达预期。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80.93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明确的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良”。

（二）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80.93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得分13.27分，得分率88.47%；“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21.81分，得分率84.84%；“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35分，得分27分，得分率77.14%；“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9.65分，得分率78.6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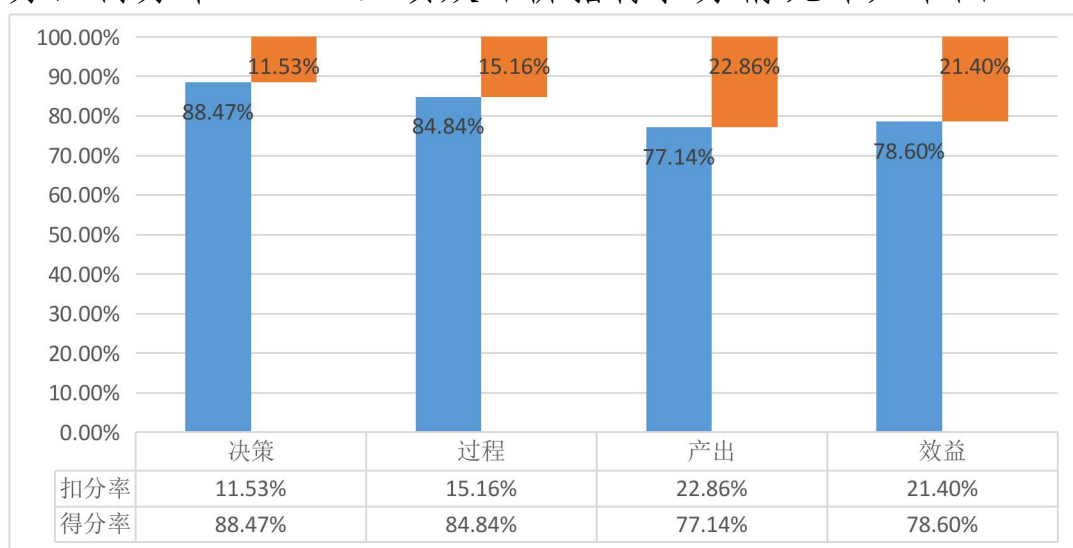


图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实施成效

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的实施，将为五村居民提供住房约4760套，解决濮阳市华龙区北王庄等的房屋房龄较长，规划标准较低，居住环境差等问题。同时，重新调整

土地使用结构，优化城乡土地、人口和生产力布局，有效解决工业化、城市化的土地空间和人力资源等要素制约问题，可以改变长期以来存在的棚户区土地浪费严重的状况，节约出大量土地调整为建设用地，增强区域经济，推动社会发展。

（二）相关经验

以人为本，以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和生活水平为本，着力改善五村居民的生活条件，力促环境改善，居民增收，环境改善与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不仅仅是为改造而改造，而是实现棚户区居民的生存权利有关的全部需求和与实现人的发展权利有关的普遍需求。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存在问题

决策方面

1.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辦法》（濮政〔2020〕30号）第二十三条：初步设计阶段，项目单位应根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编制初步设计。投资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对初步设计中的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主要材料、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进行审查。该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2.绩效管理不规范，部分绩效目标不合理和指标不明确

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如时效指标中，开工时间和完工时间指标值为按计划完成，未根据实施方案等明确具体的时间节点。

管理方面

3.项目存在先施工，后获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日期为2022年1月，但是2019年7月已经进行招标，并确定中标单位，2020年10月办理施工许可证，2021年1月开始施工；存在先施工后办理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现象。

4.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投资估算与实施方案中估算组成部分不一致

《濮阳市华龙区五村整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投资估算表中预备费金额为10,050.06万元，但是实施方案中将其拆分为基本预备费2,850.06万元，建设期利息7,200.00万元。预备费一般为建安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之和的5%，该项目建安投资加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之和为201,001.16万元，基本预备费应为10,050.06万元。

产出方面

5.施工进度缓慢，未按计划完成工程验收

项目计划工期为2021年1月到2023年12月，但是截至评价日，仅完成13#、15#—19#楼基础结构工程的验收，项目建设进度缓慢。

6.建设期专项债券利息未归集到建设成本

项目建设期间发生的借款利息，由华龙区财政局对专项债券利息统一付息，未计入该项目建设期利息，建设项目成本归集不全面。

（二）有关建议

1.建议项目单位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对类似项目编制初步设计。

2.建议项目单位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质量，根据实施方案或计划对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进行细化。

3.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按照审批程序进行施工，先获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再进行施工。

4.建议濮阳市华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编制实施方案时，严格参照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不得随意变更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内容。

5.建议华龙区城乡住房和建设局加强对该项目的管理，结合项目计划及施工方施工进度，分析未按照计划完工的原因，积极采取有力措施，保障项目后续进度。

6.建议代建单位濮阳盛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专项债券利息成本归集到项目建设成本。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幼儿园是对3周岁以上学龄前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的机构。幼儿园的任务是实行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幼儿园同时为家长参加工作、学习提供便利条件。幼儿园适龄幼儿为3周岁至6周岁。幼儿园一般为三年制，其保育和教育的主要目标是：促进幼儿身体正常发育和机能的协调发展，增强体质，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卫生习惯和参加体育活动的兴趣；发展幼儿智力，培养正确运用感官和运用语言交往的基本能力，增进对环境的认识，培养有益的兴趣和求知欲望，培养初步的动手能力；萌发幼儿爱家乡、爱祖国、爱集体、爱劳动、爱科学的情感，培养诚实、自信、好问、友爱、勇敢、爱护公物、克服困难、讲礼貌、守纪律等良好的品德行为和习惯，以及活泼、开朗的性格；培养幼儿初步的感受美和表现美的情趣和能力。

幼儿教育是基础教育的组成部分，是学校教育和终身教育的起始阶段。积极发展幼儿教育对于促进儿童身心全面健康发展，巩固和提高九年义务教育质量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对提高国民整体素质，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具有重要意义。《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二章第十七条将学前学校教育列为我国教育的基本制度。濮阳市人民政府为认真贯彻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1〕21号)和全国学前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加速推进学前教育的改革与发展。以全面提高儿童素质为重点，以培养 21 世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为目标，目前，全市已基本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强调城镇地区和农村平原地区要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城镇地区要提高一级和一类幼儿园的比例，逐步撤并条件差、质量低的幼儿园，以全面提高托幼园所质量；各区县市立幼儿园应占一定比例，逐步增加民办幼儿园的数量。要形成以政府办园为示范和骨干，以社会力量办园为主体，公办与民办相结合，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服务体系；强调各级政府要切实将学前教育纳入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之中，使其与高标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目标相协调，与首都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

21 世纪是知识经济的时代，科技进步在经济增长中的作用将越来越突出，且随着经济全球化，国际竞争愈演愈烈，面对新形势和挑战，要发展就应切实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坚持规模、结构、质量和效益的内在统一。

本项目的建设完善了教学设施、优化了办学条件，有利于提高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的办学条件，为当地经济建设培养有用人才，适应了清丰县社会发展的需要。对于改善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基础设施条件、扩大招生规模、提高教学质量和幼儿素质教育水平、

促进濮阳市教育事业的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项目实施、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等幼儿园（7所）建设项目建设地点共涉及全县1个街道办事处及5个乡镇的7所幼儿园。

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清丰县城关镇黄楼村北侧，占地面积为0.4599公顷；大流乡第二实验幼儿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清丰县大流乡吴家村南侧，占地面积为0.78公顷；大屯乡召市幼儿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清丰县大屯乡南召市村北侧，占地面积为0.2672公顷；高堡乡第二实验幼儿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清丰县高堡乡南乜城村中，占地面积为0.2974公顷；仙庄镇第二中心幼儿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清丰县仙庄镇土塔村西，占地面积为0.3171公顷；阳邵镇第二实验幼儿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清丰县阳邵镇东志节村中，占地面积为0.3334公顷；阳邵镇寒泗滨中心幼儿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清丰县阳邵镇后寒泗滨村西段，占地面积为0.3095公顷。

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大流乡第二实验幼儿园、大屯乡召市幼儿园、高堡乡第二实验幼儿园、阳邵镇第二实验幼儿园5个幼儿园，每个幼儿园办园规模为9个教学班，规划招生人数为300人。仙庄镇第二中心幼儿园、阳邵镇寒泗滨中心幼儿园2个幼儿园，每个幼儿园办园规模为12个教室班，规划招生人数为360人。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12个月，预计开工日期2022年7月，

预计完工时间 2023 年 6 月。

本项目总投资为 6.22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536.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5.06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287.59 万元，建设期利息 187.15 万元。拟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4600 万元，财政自筹资金 1626 万元。

(三) 项目组织管理

本项目建设单位是清丰县教育局，项目建成后，由教育局负责管理各辖区幼儿园的运营。项目收入来源主要包括学费收入和伙食费收入，收入直接全额收缴财政国库。为保证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该项目运营后债券存续期内的收入，在扣除运营成本支出后，由财政统筹进行还本付息，以上权利义务关系的缔结为政府投建公益项目行为，没有签订协议或文件。该项目不存在应由企业自主安排使用的资金被政府拿来用于直接偿债的情形。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 总体目标

完成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项目为教育设施项目建设。完成招生 69 个教学班，计划招生人数 2,220 人，补齐幼儿教育资源短板。

(二) 具体目标

该项目共涉及全县 1 个街道办事处及 5 个乡镇的 7 所幼儿园，项目占地面积 27,645.00 平方米（约合 41 亩），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教学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15,100.00 平方米，包含普通

标准教室、音乐教室、美术教室、舞蹈教室等功能性教室。室外配套含地面、围墙、大门、绿化美化等基础设施。办学规模共 69 个教学班，计划招生人数 2,220 人。

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下：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清丰县教育局	项目单位 清丰县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建设期投入资金 总额：	6,226.00
		其中：财政拨款	1,626.00
		债券资金	4,600.00
		自筹资金	-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目标 1：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含普通标准教室、音乐教室、美术教室、舞蹈教室等功能性教室。室外配套含地面、围墙、大门、绿化美化等基础设施；		
	目标 2：项目 2023 年 6 月竣工；		
	目标 3：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目标 4：体现新时代清丰县的学前教育水平、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服务体系，提高托幼园所质量，使其与高标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目标相协调。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总建筑面积	15,100.00 平方米
			指标 2：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3：大流乡第二实验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4：大屯乡召市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5：高堡乡第二实验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6：仙庄镇第二中心幼儿园建筑面积	2,600.00 平方米
			指标 7：阳邵镇第二实验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8：阳邵镇寒泗滨中心幼儿园建筑面积	3,000.00 平方米
		质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指标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6,226.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年运营收入	≥1,000 万元/年
			总运营收入	≥15,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	有所增加
			民生改善	居民学前教育支出有所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
			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资金筹措计划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622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536.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5.06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287.59 万元，建设期利息 187.15 万元。资金来源为专项债券资金 4600 万元、财政预算资金 1626 万元，资金到位计划：2022 年专项债券资金 4600 万元，财政预算资金投入 650 万元；2023 年财政预算资金投入 976 万元。

2、资金到位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清丰县教育局申报发行该项目债券，收

到债券资金 3500 万元；2022 年 10 月 26 日，收到债券资金 600 万元；2023 年 1 月 10 日，收到债券资金 500 万元。合计 4600 万元，安排预算资金 1626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100.00%，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其中财政资金使用流程为建设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用款申请，经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由县财政下达支付额度至建设单位，并由建设单位支付至施工单位。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清丰县财政局，实际使用时由建设单位根据建设进度、用款需求等县财政提交申请，经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下达支付额度拨付至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再支付至施工单位。

截至 2023 年底，财政拨付县教育局项目资金 4600 万元，已使用 1698 万元。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依据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区域发展规划、部门职能等提出项目立项申请，按规定开展调研论证、办理前期规划、用地、环评等手续，经本级政府、发改等部门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建设单位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由施工单位按设计图纸开展项目建设，监理单

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质量检测、督促整改等工作，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及公司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并按项目建设进度和合同约定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验收流程为各分部、分项工程完工后由监理单位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等开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预验收。工程全部完工后由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由建设单位会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至 2023 年底，仙庄镇第二中心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已完工，阳邵镇寒泗滨中心幼儿园三层顶钢筋绑扎完成，阳邵镇第二实验幼儿园室内地面夯实、水电埋管；大屯乡召市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已完工，大流乡第二实验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已完工，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黄骆楼）内外粉刷及消防安装，高堡乡第二实验幼儿园三层钢筋绑扎。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含普通标准教室、音乐教室、美术教室、舞蹈教室等功能性教室。室外配套含地面、围墙、大门、绿化美化等基础设施。未完成目标。

目标 2、项目 2023 年 6 月竣工。至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未

竣工。

目标 3、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至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未能实现经济收益。

目标 4、体现新时代清丰县的学前教育水平、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服务体系，提高托幼儿园所质量，使其与高标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目标相协调。至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未能投入使用产生社会效益。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 个二级指标，以及 2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5 分，实际得分 14.2 分，得分率 56.8%，具体指标分析如下：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得分
绩 效 指 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指标 1：总建筑面积	15,100.00 平方米	6.2
			指标 2：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0.8
			指标 3：大流乡第二实验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1
			指标 4：大屯乡召市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1

			指标 5: 高堡乡第二实验 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0.8
			指标 6: 仙庄镇第二中心 幼儿园建筑面积	2,600.00 平方米	1
			指标 7: 阳邵镇第二实验 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0.8
			指标 8: 阳邵镇寒泗滨中 心幼儿园建筑面积	3,000.00 平方米	0.8
		质量指 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未竣工不得分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 正常使用率	≥95%	未竣工不得分
		时效指 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1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0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0
		成本指 标	总投资	≤6,226.00 万元	未竣工不得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 和总体平衡	未运营不得分
			年运营收入	≥1,000 万元/年	未运营不得分
			总运营收入	≥15,000 万元	未运营不得分
		社会效 益指标	促进就业	有所增加	未运营不得分
			民生改善	居民学前教育支出	未运营不得分

				有所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 防控标准	1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标准	1
			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	1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 (GB8978-1996)	1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5 年	1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未运营不得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一) 前期手续不完备，项目成熟度不足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规定，建筑工程开工前，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由于项目单位为尽快开工，形成实物工作量，项目采用边设计边施工的方式建设，未能及时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综上所述，项目单位前期手续办理不及时，准备工作不充分，项目成熟度较低。

（二）项目建设进度缓慢、计划工期实现难度较大

根据实施方案，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12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3 年 6 月。但由于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影响，截至 2024 年 4 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未达预期，预计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9 月，延迟 15 个月。进一步导致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出。

五、整改意见

（一）加快项目手续办理，规范项目建设程序

建议项目单位督促设计单位尽快完成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手续办理，规范项目建设程序，严格按照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程序开展建设工作。同时建议将前期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手续办理情况作为项目专项债券是否发行、何时发行的评判条件之一，有利于督促申报单位充分利用配套资金完成前期准备工作、提高规划设计深度，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降低资金闲置风险。

（二）督促项目单位优先保障在建项目顺利完工

根据项目设施等需求迫切程度，合理规划项目建设顺序，分

批次开展项目建设、验收，争取做到建成一批、验收一批、投入使用一批。同时制定项目进度计划，严格落实各方责任，督促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集中现有资源，加快工作进展，确保项目按计划完工，尽快实现运营，缓解债务偿还压力。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的相关规定，南乐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人力资源开发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其对个人、教育事业和社会经济发展都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改革开放以来，职业教育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框架全面建成，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社会吸引力不断增强，具备了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诸多有利条件和良好工作基础。随着我国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调整不断加快，各行各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越来越紧迫，职业教育重要地位和作用越来越凸显。

2019 年 12 月 09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印发〈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2019〕23 号）提出：提高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水平。把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作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和建设中国特色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基础，保持高中阶段教育招生职普比大体相当，使绝大多数城乡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实施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推动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达到国家标准，重点支持贫困地区加强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发挥中等职业学校作用，帮助部分学业困难学生按规定在职业学校完成义务教育，并接受部分职业技能学习。

近年来，虽然南乐县教育事业保持着良好的发展势态，但还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对多样化优质教育的需求，在教育理念、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师资水平、人才培养和社会贡献等方面，与发达地区相比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教育的综合竞争能力不强，与实现教育现代化的新使命不相适应。其中，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占地面积仅有 80.00 亩，建筑饱和，布局窘迫，全校 5,160 名学生生均占地面积仅 10.30 m²，远低于国家 25.00 m²的标准，存在学生人数严重超标、教室数量不足、超大班额教学、学生宿舍拥挤等现象。

在此背景下，为改善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的办学条件，实现教育资源的优化和合理配置，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提出了本项目的立项申请，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取得了南乐县发

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乐发改审〔2020〕132号）、2022年1月24日取得南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乐发改审〔2022〕3号），同意项目建设。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得知，本项目整体计划开工时间2021年12月，竣工时间2023年11月。实施内容为在南乐县近德固乡卫生院东侧、国道G341南侧建设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项目总占地面积176,500.26 m²，总建筑面积109,604.92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01,441.97 m²，包含有：6栋教学楼、1栋教师公寓、1栋学生宿舍、食堂、综合楼、实训楼、图书馆及报告厅、行政楼、卫生间；地下建筑面积8,162.95 m²，主要用于建设地下车库；同时修建围墙、大门等配套设施以及校区内道路硬化、广场铺装绿化，并完善校区内给水、排水、消防、供电、燃气、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后期实际建设中，根据学校现有条件和实际需求规划设计体育馆，并新增1栋青年教师周转公寓、1栋学生宿舍，新增建筑面积32,451.91 m²，该部分于2022年1月24日取得南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乐发改审〔2022〕3号）。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改善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质量，投入使用后预期新增招生约4,500人，新

增教师 250 人。具体建设内容见下表 1-1:

表 1-1 申报建设内容及规模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项目一期：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						
1	总用地面积		176,500.26	m ²	合计约 264.75 亩	
	其中	建筑用地	22,600.38	m ²		
		体育用地	31,966.64	m ²	预留后期建设体育馆（风雨操场）	
		绿化用地	79,079.86	m ²		
		其中	实土绿化	76,223.56	m ²	
			绿化停车位	2,856.30	m ²	此为实际面积，计算绿化率时以 0.50 倍计入绿地
		道路及广场、停车场用地	42,853.38	m ²		
2	学校可比总用地		157,745.80	m ²	校园中除环形跑道外的用地	
3	总建筑面积		109,604.92	m ²		
4	地上建筑面积		101,441.97	m ²		
	其中	教学实训楼	30,947.46	m ²	6 栋教学楼，地上 5 层，每楼 20 个普通教室， 共计 90 个普通教室、30 个走班教室	
		教师公寓	4,822.22	m ²	1 栋楼，地上 5 层，教师公寓共 114 间	
		学生宿舍	18,020.22	m ²	1 栋楼，地上 5 层，413 个 8 人间，4 个无障碍 寝室。满足 3,312 个学生居住。余下学生居住安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排在二期。
	食堂	12,234.30	m ²	地上 3 层
	综合楼	12,346.52	m ²	地上 5 层，含 2 个 120 座的计算机教室，2 个 60 座的计算机教室，以及理化生实验室、美术、书法、音乐、舞蹈、游唱、语言、史地、劳动技术，共 45 间专业教室；另设有一座 600 座报告厅室。
	图书馆及报告厅	14,777.66	m ²	地上 4 层，1,860 座报告厅，602 座图书馆
	行政楼	8,229.59	m ²	地上 5 层，内含档案室、展览馆、美术馆、校史馆、会议室、办公室、教务、校务
	卫生间	64	m ²	地上 1 层
5	地下总建筑面积	8,162.95	m ²	地下车库
6	机动车停车位	237	个	地上机动车位 95 个，地下机动车位 142 个
7	地上非机动车位	3,800	个	
项目二期：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配套工程项目				
1	学生宿舍	18,774.78	m ²	
2	青年教师周转公寓	4,815.18	m ²	
3	体育馆	8,861.95	m ²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39,427.65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11,927.6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7,5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底，本项目已到位资金合计 28,225.61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27,500.00 万元（各批次发行情况见下表 1-2），配套资金 725.61 万元（财政配套资金 150.00 万元，学校经费 575.61 万元）；已支出金额合计约为 11,467.72 万元（不含利息），其中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10,742.11 万元，财政配套资金支出 150.00 万元，学校经费支出 575.61 万元。支出内容包括勘察费 19.95 万元、设计费 152.26 万元、工程费 10,899.98 万元、监理费 114.98 万元、配套设施采购费 230.25 万元，其他费用 50.30 万元（以上数据来源于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表和资金支出明细）。

表 1-2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期限	发行金额	还本付息方式
第一批次	3.51%	2021-8-17	15 年	4,000.00	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第二批次	3.52%	2021-9-17	15 年	6,000.00	
第三批次	3.28%	2022-3-8	15 年	4,100.00	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分期还本。
第四批次	3.21%	2022-5-27	15 年	1,000.00	
第五批次	3.16%	2022-6-10	15 年	1,000.00	
第六批次	2.98%	2022-10-28	15 年	900.00	
第七批次	3.34%	2023-4-7	30 年	10,500.00	
合计			27,5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由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为由棕榈建筑规划设计（北京）有限公司、河南中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监理单位为河南晟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后期实际建设中根据学校现有条件和实际需求新增的 1 栋青年教师周转公寓、1 栋学生宿舍和体育馆，截至报告日，该部分建设内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相关单位尚未开始招标采购。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1 年 12 月—2023 年 11 月，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5 日。截至 2024 年 3 月，该项目 8#教学楼、9#教学楼、11#学生宿舍（东侧）、12#食堂、18#变配电室及开闭所、19#消防水泵

房及生活水泵房均已建设完成且已通过第三方机构竣工验收，上述完工部分已于 2023 年 9 月投入使用；6#教学楼基础、地梁、一层主体完成，基础回填土方完成，二层主体正在施工；7#教学楼基础、地梁、一层-二层主体完成，基础回填土方完成，三层主体正在施工；10#实验楼及地库土方开挖完成，塔吊基础完成，护坡正在施工已完成 20%，基槽清理正在施工，已完成 40%；23#大门主体完成，二次结构及内外粉完成，外墙装饰铝板正在施工；正式围墙完成 25%；除此之外，其他建设内容均未开始建设。项目已完工建筑面积约为 42,147.15 m²，项目已完工工程量约占项目总工程量的 40.00%，已完工部分验收合格率 100.00%。（具体建设内容及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1-3）。

表 1-3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建筑面积	完工率（%）
1	1#图书馆及报告厅	m ²	13,903.30	0%
2	2#综合楼	m ²	13,014.64	0%
3	3#体育馆	m ²	8,861.95	0%
4	4#教学楼	m ²	5,270.50	0%
5	5#教学楼	m ²	5,270.50	0%
6	6#教学楼	m ²	5,094.00	二层主体正在施工
7	7#教学楼	m ²	5,094.00	三层主体正在施工
8	8#教学楼	m ²	5,094.00	100%
9	9#教学楼	m ²	5,094.00	100%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建筑面积	完工率（%）
10	10#实验楼（行政楼）	m ²	8,914.61	地基阶段
11	11#学生宿舍（东侧）	m ²	18,774.78	100%
12	12#食堂	m ²	12,666.63	100%
13	13#学生宿舍（西侧）	m ²	18,774.78	0%
14	14#教师公寓（南侧）	m ²	4,879.15	0%
15	15#教师公寓（北侧）	m ²	4,879.15	0%
16	16#卫生间	m ²	63.04	0%
17	17#变配电室	m ²	112.00	0%
18	18#变配电室及开闭所	m ²	298.64	100%
19	19#消防水泵房、生活水泵房	m ²	257.40	100%
20	20#变配电室	m ²	110.68	0%
21	21#换热站	m ²	118.68	0%
22	22#看台	m ²	692.76	0%
23	23#门卫	m ²	192.50	0%
24	地下总建筑面积（地下车库）	m ²	8,162.95	土方开挖完成，塔吊基础完成。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南乐县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和财政配套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

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及财政配套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南乐县教育局：本项目主管部门为南乐县教育局，其负责本项目的监督、指导；指导建设单位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对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等。。

建设单位：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其负责项目总体规划、前期调研、决策，立项申报以及具体实施，包括施工前准备工作，建设期间采购管理，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签订合同，项目建设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对项目建设进度、质量、成本进行控制、监督检查；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规范使用债券资金，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本项目资金包括财政配套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和自筹资金。其中，财政配套资金使用流程为施工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提出付款申请，经建设单位审批后，由建设单位提交用款申请并经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直接支付至施工单位。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南乐县财政局；实际使用时由建设单位根据建设进度、用款需求提交支付申请，经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县财政直接拨付至

具体收款人。自筹经费主要来源于学校经费，使用流程为施工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提出付款申请，经建设单位审批后，拨付至具体收款方。

（2）项目建设管理情况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依据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区域发展规划、部门职能等提出项目立项申请，按规定开展调研论证、办理前期规划、用地、环评等手续，经本级政府、发改等部门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建设单位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由施工单位按设计图纸开展项目建设，监理单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质量检测、督促整改等工作，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专门成立基建小组，各相关人员按照各自职责分工、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过程进行实时监督、管理，并按项目建设进度和合同约定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验收流程为各分部、分项工程完工后由监理单位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等开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预验收。工程全部完工后由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由建设单位会同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27,500.00 万元，分 7 个批次发

行，第 1-6 批债券存续期为 15 年，第 7 批次债券存续期为 30 年，第 1 至 2 批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方式为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偿还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第 3 至 7 批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方式为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分期偿还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项目单位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根据实施方案，该项目建设期利息计划由财政资金偿还，运营期本息偿还来源均为学校运营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项目运营收入，并根据应偿还本息金额定期汇总上缴县财政国库，县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河南省政府、濮阳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职业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决策部署，通过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实施，改善南乐县职业教育教学环境、提高学校教学水平，以促进就业和适应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加快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为河南省培养和造就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在中原地区建设中发挥巨大的作用。

2.具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9,427.65 万元，建设期 24 个月，总建筑面积约为 109,604.92 m²，计划建设内容包括 6 栋教学楼、1 栋教师公寓、1 栋学生宿舍、食堂、综合楼、实训楼、图书馆及报告

厅、行政楼、卫生间、地下车库及配套基础设施等。项目单位设置的具体绩效目标见下表 1-4:

表 1-4 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目标 1: 按照可研报告及批复完成建设内容。			
	目标 2: 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目标 3: 通过本项目建设, 有利于吸引优秀职业教育人才, 扩大职业教育招生规模, 壮大学院整体实力, 提高学院知名度,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职业教育需求, 促进经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建筑面积	109,604.92 m ²
			教学楼	6 栋
			教师公寓	1 栋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00%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39,427.6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3,00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知名度	提高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改善教育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 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可持续影响指 标	运营年限	≥3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决策方面,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南乐县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以及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立项前开展了必要的研究论证,债券资金申请规模与实际需求匹配,相关材料齐全,但根据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提供的运营收入和成本资料,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对项目收入和成本的预测存在偏差,且部分绩效指标如数量指标、生态效益、时效指标等不清晰、可衡量性不足;配套资金到位率不足。

管理方面,项目单位组织管理机构较完善,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制定有具体的项目现场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还本付息均已纳入预算管理,能够做到按计划偿还债券利息,项目资金的拨付严格执行本项目财务管理相关规定,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债券资金也未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但债券资金支出进度稍显缓慢。

产出方面,项目建设的工期与计划存在偏差,项目计划于2023年11月完工,截至报告日,实际完工2栋教学楼、1栋学生宿舍、1栋食堂及其配套生活设施(如开闭所、生活水泵房),整

体完工率约为 40.00%，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各建筑的分部分项验收记录、配套系统和设备的合格证来看，已完工建筑各分部分项合格率 100.00%，配套系统和设备合格率 100.00%，因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最终建设成本尚无法确定，项目已投入资金均用于支付勘察费、设计费、工程款、监理费、测绘费等，可资本化率 100%。

效果方面，项目建设期间对当地建筑、建材等行业的发展促进作用较明显，据统计，本项目建设从南乐县当地采购小砖、沙、水泥等建筑材料合同金额约 59.66 万元，从濮阳市采购小砖、沙、水泥、商砼、管材、门窗等建筑材料合同金额合计约为 1,999.46 万元，项目单位做到严格执行绿色建筑标准、保护生态环境，实施以来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也未受到过环保行政处罚；本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投入使用后，新增招生约 2,400 人（中专学生），并在原有专业基础上新增两个培养专业，有效提高了学校的承载力和教育质量，从根本上壮大了学院整体实力，有效缓解了南乐县教育资源和教育条件的紧缺。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7.40** 分（各指标得分见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2.59	83.93%
管理	30	27.81	92.70%

产出	30	23.00	76.67%
效益	25	24.00	96.00%
合计	100	87.40	87.40%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为了响应国家关于提高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水平的号召，项目单位积极实施高水平院校建设行动计划，旨在提高本校的教育质量和影响力度，目前已取得良好成效：

一是项目实施极大改善了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的教育质量和住宿环境。自项目实施以来，本项目已建 2 栋教学楼新增 40 个普通教室，有效缓解了学生人数严重超标、教室数量有限、超大班额的教学现象，并在原有专业基础上新增两个培养专业，分别是食品加工工艺专业与高分子材料加工工艺专业，为院校专业细分化、技能专业化培养提供教学条件；同时，新增 1 栋学生宿舍楼，新增床位约 3,000 个，满足在校生的住宿需求，从根本上改善了学校的基础设施条件和环境，有效提升了该校职教特色办学水平和影响力度。

二是项目实施促进了南乐县当地教育事业的发展，保障了南乐县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和输出。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了该校职教特色办学水平和影响力度，进一步加快落实了南乐县教育发展中长期规划精神，为南乐县招纳吸收技术技能人才提供有效支撑，截至 2024 年 3 月底，已新增扩招学生数量 2,400 人，为南

乐县的人才培养提供有力保障。

（二）相关经验

为切实做好南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区建设项目相关工作，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项目单位成立了专门的领导小组，由校长兼校党委书记担任专班小组组长，由副校长、新校区筹备组副组长、总务主任担任领导小组副组长，下设各职能小组。各工作组在专班组长的统一领导下，强化责任意识，明确职责分工，各尽其责，通过协调配合而形成工作合力，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降低了协调沟通难度，使各项工作得到了有效落实。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项目建设进度未达预期

评价工作组通过现场访谈、查看实施方案得知，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1 年 12 月—2023 年 11 月，建设期为 24 个月，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5 日，截至 2024 年 3 月底已用时约 30 个月，但仅完成 2 栋教学楼、1 栋学生宿舍、食堂、开闭所及生活水泵房，已完工部分约占总工程量的 40.00%，项目整体建设进度与计划存在偏差。主要原因为近年疫情、土地划拨不及时等因素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为缓慢。

（二）部分债券资金未能及时支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专项债券使用管理三项制度的通知》（豫政办〔2022〕42 号），专项债券资金应于发行后 10 个月内支出完毕。通过查询专项债券信息网的发行信息

及项目单位提供的支出明细，对相关负责人员访谈了解到，本项目存在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出的情况，如：2021 年度发行的两批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10,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底，实际支出 3,736.12 万元；2022 年度发行的四批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7,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底，实际支出 5,680.00 万元；2023 年 4 月 17 日发行的债券资金 10,5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底，实际支出 1,325.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建设期间受疫情、土地等因素影响，项目工期未能按计划实现，影响了建设进度，部分工程款无法支付。

（三）项目预期收益实现难度较大

查阅项目实施方案可知，本项目预期收入来源主要包括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培训收入以及经营性收入（餐厅、超市租赁收入），同时，评价组通过对项目单位相关人员访谈了解到，本项目属于建设、运营同时进行，已完工的 2 栋教学楼和 1 栋宿舍楼均已投入使用，但因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食堂禁止经营性活动政策导致项目单位暂无相关收入，项目预期收益实现难度较大。另外，受该因素影响，学校未能按时、足额交纳专项债券利息至县财政，截至评价报告日，本项目建设期利息共计 1,445.68 万元，均由县财政垫付。

（四）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未设置具体、可衡量指标

财政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中要求绩效目标要尽可能细化量化，能有效反

映项目的预期产出、融资成本、偿债风险等。查阅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可知，本项目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存在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全、不清晰、目标值可衡量性不足的情况，如建设数量指标设置不全，仅包括 6 栋教学楼、1 栋教师公寓，实际建设的学生宿舍、食堂等均未体现；时效指标中项目资金指标值为按计划支出，可衡量性不足，缺乏约束力。

五、改进建议

（一）加强项目建设进度管理，确保及时投入运营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深入分析影响工程进度的主要原因，如人员短缺、物资供应延迟等，针对性制定解决方案，同时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评估、调整项目施工计划，合理调整关键节点和整体工期；二是加强与相关单位如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沟通，优化施工顺序和作业流程，提高施工效率，减少时间浪费；三是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如环保停工、极端天气等进行提前预警和评估，制定应急预案，包括人员调配、物资储备等措施，以应对突发情况。

（二）协调各方推进项目进展，确保专项债券资金及时支出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与供应商、施工方的沟通与协作，推进作业进度，尽快完成剩余工作量，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对项目进度的监控，定期评估项目进展与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调整项目支出计划，确保施工进度不推迟、资金

不闲置；三是建议财政部门应建立完善的资金使用监管机制，对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严格监督，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透明度。

（三）优化项目收益方式，加强成本控制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后期实际运营时优化收益方式，如考虑通过校企合作、科研成果转化。积极申请上级奖补资金等方式增加收入来源；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运营成本控制，一方面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严格控制非必要支出，另一方面强化对预算执行的监督，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分析，确保各项支出按照预算计划进行；三是建议项目单位提高现有资源的配置效率，通过优化资源分配机制、合作共享等方式，充分发挥学校各类资源的使用效益，降低运营成本。

（四）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制定本部门绩效管理制度、明确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流程和标准，适当组织单位主要业务和财务人员参加绩效管理培训，确保各部门职工充分认识到绩效管理的重要性，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二是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的全面性、系统性，提高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科学合理设置目标值，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三是设立绩效管理工作组，由分管领导组织单位财务人员、主要业务人员对重大项目支出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进行重点监督和检查，及时收集和分析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定整改措施并推动落实，逐

步提高单位绩效管理 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项目立项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以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聚焦提高产业创新能力，加快发展研发设计、工业设计、商务咨询、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聚焦提高要素配置效率，推动供应链金融、信息数据、人力资源等服务创新发展。聚焦增强全产业链优势，提高现代物流、采购分销、生产控制、运营管理、售后服务等发展水平。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深化业务关联、链条延伸、技术渗透，支持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流程再造等新型专业化服务机构发展。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服务企业。”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提出，“畅通 10 大骨干物流通道，推进国家规划的 10 个物流枢纽、省规划的 30 个左右区域物流枢纽建设，完善基础设施、信息平台、联运配送服务网络，构建“通道+枢纽+网络”的现代物流运行体系，做强冷链、航空、电子商务、快递等特色物流，打造万亿级物流服务全产业链，加快建

设现代物流强省。……积极发展服务衍生制造，鼓励电子商务、研发设计、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等服务企业，通过委托制造、品牌授权等方式向制造环节拓展。”

《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濮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也明确提出，“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加速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以石化能源物流、冷链物流、高铁零担物流为重点，建设一批大型物流园区，完善“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打造省际区域物流枢纽城市。”

电商产业作为一种新兴产业，是人才、知识、资本密集型产业，与传统产业一样具有完整的产业链条，需要完备的配套服务。随着经济社会的迅速发展和人们工作生活方式的转变，网上购物已经成为人们重要的购物行为，网销零售总额已经超过商品总零售额的四分之一，并且还在迅猛增长，网购已经成为一种生活方式。发展电商产业同样要实现产业集中和产业集聚以降低整体成本，提高产业效率。建设电商产业园是实现产业集中和产业集聚的有效形式,是电商产业发展规律的内在要求。近年来,范县电子商务飞速发展，随之物流业发展较快，但是，范县缺少专业性的物流园区，根据范县“十四五”规划的经济发展的需要，强化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建设一个交通便利、基础设施条件好、布局合理、有特定用途的专业物流园区亟需提上日程。

2. 项目目的

项目依托范县快速发展的物流业，集物流配送、现代仓储、多式联运、物流金融、信息平台功能于一体，以信息服务和物流金融服务作为园区的核心竞争力，实现物流业、金融业、商贸业、制造业和信息技术五大产业在园区内的协调发展，创新物流产业发展新模式、再造物流新体系，打造一个现代的“智慧型”物流园区。该物流园将建设成物流功能齐全，信息网络完善，辐射范围大，多品种大批量，存储和吞吐能力强的现代物流管理运营中心，主要针对该物流园区产品的存储和物流服务。该产业体附加营业销售功能，以解决项目产成品的批发零售业务，降低运营成本，增加效益，产品销往全国各地。

3.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山东衡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范发改(2022) 213号)文件，主要建设内容为：本项目占地面积 65024.4 m²，总建筑面积 49956 m²，主要建设综合楼 7776 m²、快递分拣中心 14270 m²、仓储配送中心 17238 m²、冷链物流中心 7135 m²、汽修服务中心 2272 m²，大门 15 m²，地下建筑面积 1250 m²，建设停车位 201 个。配套建设给排水、地面绿化、硬化等基础设施。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8861.72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安排 4861.72 万元；

计划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

根据提供的债券资金收支凭证，已支付使用债券资金 3826.96 万元，其中：支付濮阳市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一期工程款 752.13 万元，支付濮阳市鸿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二期工程款 2907.54 万元，支付河南楷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土方工程款 108.08 万元，支付河南家杰电梯有限公司二期工程电梯款 41.44 万元，支付河南烨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监理费 17.78 万元。

2.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提供的项目资料，项目总占地面积 65024.4 平方米，一期主要建设 2 栋仓储配送中心 17238 平方米，1 栋冷链物流中心 7135 平方米，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工程量 2422.81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94.95%；二期主要建设 1 栋综合楼 7776 平方米，2 栋快递分拣中心 14270 平方米，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工程量 3263.56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87.27%；汽修服务中心由范县住建局负责建设。

（三）项目组织管理

范县财政局为项目审核上报单位，负责专项债券项目申报材料的审核和上报工作，在专项债券限额内分配拨付项目资金。

范县商务局（范县招商服务局）为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资产登记等工作。范县商务局（范县招商服务局）委托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建设和运营。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项目总占地面积 65024.4 m²，总建筑面积 49956 m²。包括：1 栋 6 层综合楼；1 栋 3 层汽修中心及小型车辆停车区和货车停车区。配套服务区设置核心功能区，其中包含 2 栋 1 层快递分拣中心和 2 栋 1 层仓储配送中心、1 栋 1 层冷链配送中心，结合道路设置相应的操作场地。

2. 阶段性目标

(1) 产出目标

产出数量：综合楼 7776.42 平方米

汽修中心 2271.87 平方米

快递分拣中心 14270.2 平方米

仓储配送中心 17237.44 平方米

冷链配送中心 7135.1 平方米

产出质量：工程验收达标率 100%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次

产出时效：建设周期≤12 个月

验收完成及时

投入使用及时

产出成本：工程费用≤8032.05 万元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479.44 万元

基本预备费用≤170.23 万元

建设期利息 $\leq$ 180 万元

（2）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增加收入 $\geq$ 18162.17 万元

上缴税费 $\geq$ 2732.28 万元

社会效益：促进当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增加当地居民收入

改善当地投资环境

（3）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群众满意度 $\geq$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的绩效评价，建立健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机制，强化支出责任，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为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范围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和其他相关内容。

（三）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4.《中共濮阳市委 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濮发〔2020〕17号）

5.《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6.《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7.《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

8.《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

9.《濮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濮财效〔2020〕8号）

10.《濮阳市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濮财债〔2022〕9号）

（四）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4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其中：决策从项目立项、专项债券申请情况、绩效管理情况3个方面进行考察；管理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和其他管理4个方面进行考察；产出从项目建设和项目运营2个方面进行考察；效益从项目效益、带动作用 and 满意度3个方面进行考察。

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财政部门和项目单位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五）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评价组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评价方法。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搜集项目资料，全面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就项目内容和绩效评价中的关键问题，同范县财政局、项目单位进行初步沟通，完成项目基础资料收集；

2.根据前期调研资料，梳理项目背景，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绩效目标有针对性的研发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基础数据报表体系、访谈提纲等，并确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设计评价工作时间表，确定工作小组人员，形成项目工作方案；

3.与项目责任单位等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完成实地核查、访谈调研等工作，通过基础数据表等形式进行数据采集，对评价项目的所有内容进行分析判断，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和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项目产出和使用情况、经济和社会效益等内容，并对数据进行复核；

4.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和打分规则，对项目进行量化打分。依据评价结论和项目机制建立、项目推进和项目取得成效，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经验、分析不足，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三、绩效评价结论与指标分析

（一）绩效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实地调研以及问卷调查，对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3.4 分，按照绩效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良”。

“决策”类指标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为 19.5 分，得分率为 97.5%；“管理”类指标分值为 40 分，评价得分为 33.9 分，得分率为 84.75%；“产出”类指标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为 15 分，得分率为 75%；“效益”类指标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为 15 分，得分率为 75%。

表 3-1：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汇总表

序号	一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1	决策	20	19.5	97.5%
2	管理	40	33.9	84.75%
3	产出	20	15	75%
4	效益	20	15	75%
合计		100	83.4	83.4%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类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包含二级指标 3 个，三级指标 10 个，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评价得分 19.5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2：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4)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2）	2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2）	2	1.5
	A2 专项债券申 请情况（8）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2）	2	2
		A22 手续办理完备性（2）	2	2
		A23 配套资金到位率（2）	2	2
		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2）	2	2
	A3 绩效管理情 况（8）	A31 事前绩效评估（2）	2	2
		A32 绩效目标设定（2）	2	2
		A33 绩效目标合理性（2）	2	2
		A34 绩效指标明确性（2）	2	2
合计			20	19.5

(1)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聚焦提高产业创新能力,加快发展研发设计、工业设计、商务咨询、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聚焦提高要素配置效率,推动供应链金融、信息数据、人力资源等服务创新发展。聚焦增强全产业链优势,提高现代物流、采购分销、生产控制、运营管理、售后服务等发展水平。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深化业务关联、链条延伸、技术渗透,支持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流程再造等新型专业化服

务机构发展。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服务企业。”及其他文件内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范县商务局（范县招商服务局）作为项目申报单位，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资金为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与相关项目没有交叉重复。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根据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范发改〔2022〕213 号）、《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单位及相关部门审核报送表》等文件，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立项经过了主管部门的审核；②项目立项经过了同级发改部门审核通过；③审核程序、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④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但缺少集体决策资料。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1.5 分。

（3）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

①根据实施方案、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法律意见书，项目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第二十九项“现代物流业”中第 9 条“物流枢纽建设与运行”，符合国家发展政策，属于国家鼓励类建设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促进全县经济产业结构调整，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创造就业岗位，保证居民增收。根据

测算，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10389.9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1.27倍，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自求平衡。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2分。

（4）A22 手续办理完备性

项目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完成了前期勘察、初步设计；项目一期、二期、土方工程、监理按规定进行了公开招标，一期中标单位为濮阳市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要建设2栋仓储配送中心和1栋冷链物流中心（项目规划4-6#楼），二期中标单位为濮阳市鸿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要建设1栋综合楼和2栋快递分拣中心（项目规划1-3#楼），土方中标单位为河南楷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中标单位为河南烨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取得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7#楼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6#楼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汽修服务中心（项目规划7#楼）由范县住建局负责建设完成。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2分。

（5）A23 配套资金到位率

根据实施方案，“本项目总投资8861.72万元，其中：财政预算安排4861.72万元；计划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4000万元。”通过访谈和查阅相关财务资料，配套资金4861.72万元由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2分。

（6）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

①根据实施方案，“本项目总投资8861.72万元，其中：财政预

算安排 4861.72 万元；计划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2023 年计划申请使用 4000 万元，期限 30 年。”资金来源、专项债券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相匹配，发行时间和期限、风险机制等合规、科学；②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对项目收入和成本的预测、对偿债计划的设置合理，项目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③年度收支与项目全生命周期收支相匹配；④整体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⑤法律意见书结论清晰明确。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7）A31 事前绩效评估

①项目单位提供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②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介绍了项目基本情况、实施的必要性、绩效目标、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项目预算和事前评估结果，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规范、有效。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8）A32 绩效目标设定

①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②绩效目标随同实施方案、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法律意见书等资料报送。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9）A33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绩效目标：项目总占地面积 65024.4 m²，总建筑面积 49956 m²。包括：1 栋 6 层综合楼；1 栋 3 层汽修中心及小型车辆停车区和货车停车区。配套服务区设置核心功能区，其中包含 2 栋 1 层快递分拣中心和 2 栋 1 层仓储配送中心、1 栋 1 层冷链配送中心，结合道

路设置相应的操作场地。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等文件，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切实可行；②反映了项目计划的实施成效；③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④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10) A34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分解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等 7 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分解为相应的三级指标；②三级指标对应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③与目标任务数相对应。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管理类指标分析

管理指标包含二级指标 4 个，三级指标 8 个，指标分值 40 分，实际评价得分 33.9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3：管理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B 管理 (40)	B1 资金管理 (15)	B11 纳入预算情况 (4)	4	4
		B12 资金使用规范性 (5)	5	3
		B13 资金支出进度 (4)	4	1.9
		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 执行情况 (2)	2	2
	B2 项目管理 (15)	B21 项目建设 (10)	10	8
		B22 运营管理 (5)	5	5

	B3 资产管理(5)	B31 设备购置后资产备案和 产权登记情况(5)	5	5
	B4 其他管理(5)	B41 债券项目信息公开、项 目信息填报、问题整改及其 他管理问题(5)	5	5
合计			40	33.9

(1) B11 纳入预算情况

通过访谈和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专项债券收支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核算，到期利息由省国库在兑付当月从现金调拨中直接扣划。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4分。

(2) B12 资金使用规范性

根据债券资金收支凭证，2023年7-12月范县商务局（范县招商服务局）共计转给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资金4000万元，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给其全资子公司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4000万元，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支付一期工程款752.13万元，支付二期工程款2907.54万元，支付土方工程款108.08万元，支付二期工程电梯款41.44万元，支付监理费17.78万元，合计支付3826.96万元，债券资金滞留173.04万元。2023年12月8日支付濮阳市鸿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000万元未开具发票计入预付款，后补发票冲销预付款，发票开具时间为2024年1月18日；2023年12月21日支付濮阳市鸿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366.23万元，冲销其他应付款89.83万元，其余276.4万元未开具发票计入在建工程和应

交税费，后补发票，发票开具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3 日，资金的拨付审批不严谨。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3）B13 资金支出进度

根据债券资金收支凭证，2023 年 7-12 月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共计收到债券资金 4000 万元，共计支付债券资金 3826.96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3826.96/4000) \times 100\% = 95.67\%$ 。根据提供的工程量确认单和计价单，一期工程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工程量 2422.81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94.95%，应支付金额按完成工程量的 80%为 1938.25 万元，已支付金额 752.13 万元；二期工程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工程量 3263.56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87.27%，应支付金额按完成工程量的 80%为 2610.85 万元，已支付金额 2907.54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不匹配，存在资金闲置的情况。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1.9 分。

（4）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六期）和专项债券（二十四至三十一期）资金的通知》（豫财债〔2023〕33 号），“本批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2023 年 6 月 20 日招标，6 月 21 日开始计息，10 年期以上（含 10 年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每年 6 月 21 日、12 月 21 日前十个工作日支付利息。30 年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1%，第 11 年至 2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2%，第 21 年至 25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26 年至 3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

还本金的 10%。已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通过访谈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核定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付费及发行费用的通知》（豫财债管〔2023〕2 号），到期利息由省国库在兑付当月从现金调拨中直接扣划。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5）B21 项目建设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查阅相关项目资料，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范县商务局，范县商务局委托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建设和运营，提供有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制度，项目建设内容及支出无调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落实到位，但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不齐全。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6）B22 运营管理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查阅相关项目资料，范县商务局委托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建设和运营，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已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生鲜乳道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停车场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电子过磅服务、卸搬运、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项目尚未完工，预计完工后能够建立运营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依据评价

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7) B31 设备购置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根据提供的工程量确认单和计价单，一期工程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工程量 2422.81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94.95%，二期工程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工程量 3263.56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87.27%，项目尚未完工，预计完工后能够及时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8) B41 债券项目信息公开、项目信息填报、问题整改及其他管理问题

通过访谈和查阅河南省财政厅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项目单位已按要求进行公开，及时在信息系统填报信息，不存在需整改问题及其他财务、采购、管理方面的问题。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3. 产出类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包含二级指标 2 个，三级指标 8 个，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评价得分 15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4: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C 产出 (20)	C1 项目建设 (15)	C11 建设进度 (3)	3	3
		C12 建设质量 (3)	3	3
		C13 建设成本 (3)	3	3
		C14 资金成本 (3)	3	3

		C15 形成资产（3）	3	3
	C2 项目运营(5)	C21 运营成本（2）	2	0
		C22 运营收入和收益（2）	2	0
		C23 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1）	1	0
合计			20	15

(1) C11 建设进度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产出时效指标为“建设周期≤12个月，验收完成及时，投入使用及时”。通过访谈和提供的项目资料，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2023年3月20日，一期工程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工程量2422.81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94.95%，二期工程截止2023年11月30日已完成工程量3263.56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87.27%，预计在计划周期内能够完工。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3分。

(2) C12 建设质量

通过实地调研和提供的工程量确认单和计价单，一期工程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工程量2422.81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94.95%，二期工程截止2023年11月30日已完成工程量3263.56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87.27%，工程质量基本符合设计要求。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3分。

(3) C13 建设成本

根据实施方案，“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8861.72万元，其中：工

程建设费用 8032.0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79.44 万元，基本预备费 170.23 万元，建设期利息 180 万元。”根据提供的合同、专项债券资金下达文件和支付凭证，一期、二期、土方工程、电梯合同金额合计 6566.43 万元，建设工程设计、监理合同金额合计 101.16 万元，应支付债券利息 125.2 万元，已知成本合计 6792.79 万元，预计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4）C14 资金成本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六期）和专项债券（二十四至三十一期）资金的通知》（豫财债〔2023〕33 号），“本批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2023 年 6 月 20 日招标，6 月 21 日开始计息，10 年期以上（含 10 年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每年 6 月 21 日、12 月 21 日前十个工作日支付利息。30 年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1%，第 11 年至 2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2%，第 21 年至 25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26 年至 3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10%。已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资金闲置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和应付债券利息，资金成本与建设成本一致，预计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5）C15 形成资产

根据提供的工程量确认单和计价单，一期工程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工程量 2422.81 万元，二期工程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工程量 3263.56 万元，土方工程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完

成工程量 108.08 万元，项目已形成资产估计金额 5794.45 万元（含税金额），投入债券资金 3826.96 万元，资产形成率= $(5794.45/3826.96) \times 100\% = 151.41\%$ 。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6）C21 运营成本

根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的项目运营成本分析和净收益分析，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30 年，建设 12 个月，收益期 29 年，预测成本支出 7772.27 万元，包括：人员工资及福利费 1891.44 万元，燃料及动力费 746.24 万元，维修护理费 1675.80 万元，其他费用 726.51 万元，税费 2732.28 万元，但项目尚未完工运营。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7）C22 运营收入和收益

根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的项目运营收入分析和净收益分析，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30 年，建设 12 个月，收益期 29 年，预测营业收入 18162.17 万元，包括：办公楼出租收入 2850.75 万元，仓库出租收入 8578.40 万元，冷库出租收入 4582.14 万元，商铺出租收入 1620.28 万元，物业管理收入 530.6 万元，但项目尚未完工运营。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8）C23 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根据实施方案和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计划建设 1 栋 6 层综合楼 7776 m²，2 栋 1 层快递分拣中心 14270 m²，2 栋 1 层仓储配送中心 17238 m²，1 栋 1 层冷链物流中心 7135 m²，1 栋 3 层汽修服务中心 2272 m²，其中：汽修服务中心由范县住建局负责建设完成，但项

目整体未建设完成。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4. 效益类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包含二级指标 3 个，三级指标 4 个，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评价得分 15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5：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D 效益 (20)	D1 项目效益 (10)	D11 经济效益(5)	5	5
		D12 社会效益(5)	5	5
	D2 带动作用 (5)	D21 支持发展(5)	5	5
	D3 满意度(5)	D31 服务对象满意度(5)	5	0
合计			20	15

(1) D11 经济效益

根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的项目运营收入分析和净收益分析，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30 年，建设 12 个月，收益期 29 年，预测营业收入 18162.17 万元，成本支出 7772.27 万元，项目收益=营业收入-成本支出=18162.17 万元-7772.27 万元=10389.9 万元，能够实现收支平衡。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六期）和专项债券（二十四至三十一期）资金的通知》（豫财债〔2023〕33 号），“本批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2023 年 6 月 20 日招标，6 月 21 日开始计息，10 年期以上（含 10 年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每年 6 月 21 日、12 月 21 日前十个工作日支

付利息。30 年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1%，第 11 年至 2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2%，第 21 年至 25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26 年至 30 年每年 6 月 21 日偿还本金的 10%。已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30 年期利率 3.13%。”应付专项债券本息合计 6910.9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支出。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2）D12 社会效益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提供的项目资料，项目建成后，物流园将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信息管理等有机结合，带来商流、资金流、信息流、技术流的汇集，全方位打开地区企业对外通道，提高区域物流活力，对范县社会经济的发展有较大的促进作用。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3）D21 支持发展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提供的项目资料，项目建成后，提供了农产品等集中分拣配送的场所，以市场为纽带，把产地与市场连接起来，再通过市场的辐射带动作用，使产品商品化，把资源优势转换为产品优势、市场优势和经济优势，最终实现产品的有效供给。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4）D3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尚未完工运营，无法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四、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 65024.4 平方米，一期主要建设 2 栋仓储配送中心 17238 平方米，1 栋冷链物流中心 7135 平方米，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工程量 2422.81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94.95%；二期主要建设 1 栋综合楼 7776 平方米，2 栋快递分拣中心 14270 平方米，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工程量 3263.56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87.27%；汽修服务中心由范县住建局负责建设完成。

项目建成后，物流园将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信息管理等有机结合，带来商流、资金流、信息流、技术流的汇集，全方位打开地区企业对外通道，提高区域物流活力，对范县社会经济的发展有较大的促进作用。智慧物流园作为一个综合性物流园区，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物流园区建成后，本身可提供大量就业岗位，物流园区的建设将带动当地运输、贸易、汽修、劳务等产业发展，间接就业机会也会大量增加。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农产品等集中分拣配送的场所，以市场为纽带，把产地与市场连接起来，再通过市场的辐射带动作用，使产品商品化，把资源优势转换为产品优势、市场优势和经济优势，最终实现产品的有效供给。

（二）相关经验

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范县商务局（范县招商服务局），范县商务局（范县招商服务局）委托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建设和

运营，各部门协调配合，有力保障了项目的组织实施。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促进全县经济产业结构调整，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创造就业岗位，保证居民增收，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中的要求。项目按规定完成了前期相关手续和资料，立项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债券资金使用不规范，资金的拨付审批不严谨

2023年12月8日支付濮阳市鸿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000万元未开具发票计入预付款，后补发票冲销预付款，发票开具时间为2024年1月18日；2023年12月21日支付濮阳市鸿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366.23万元，冲销其他应付款89.83万元，其余276.4万元未开具发票计入在建工程和应交税费，后补发票，发票开具时间为2024年1月3日，资金的拨付审批不严谨。

（二）资金支出进度缓慢，存在资金闲置的情况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六期）和专项债券（二十四至三十一期）资金的通知》（豫财债〔2023〕33号）文件规定，“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快债券资金拨付，尽快将资金拨付到项目上，并督促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落实管理责任，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支出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有效发挥债券资金效益，严禁将资金滞留国库或沉淀在部门单位。”

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2023年7-12月范县商务局（范县招商服务局）共计转给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资金4000万

元，范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给其全资子公司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 4000 万元，范县板桥物流有限公司支付一期工程款 752.13 万元，支付二期工程款 2907.54 万元，支付土方工程款 108.08 万元，支付二期工程电梯款 41.44 万元，支付监理费 17.78 万元，合计支付 3826.96 万元，债券资金闲置 173.04 万元。

（三）项目实施管理不足，未及时完善相关资料

根据提供的工程量确认单，项目一期工程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工程量 2422.81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94.95%，4-6#楼二次结构已完成；二期工程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工程量 3263.56 万元，占全部工程量的 87.27%，1#楼主体工程完成，2-3#楼地面施工完成；通过访谈和实地调研，二期工程 3 台客梯已到位，但相关阶段的验收、鉴定资料存在不完善的情况。

六、改进建议

（一）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有效

资金的使用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要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同时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得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不能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建议项目单位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确保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各方合法权益。

（二）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管理，按照合同约定工程进度付款

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的管理，按照合同约定工程进度付款，存在专项债券资金闲置的情况下按照《地方政府专用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财预〔2021〕110号）进行调整。

（三）加强项目日常监管，完善监控机制

完善的监控机制，可以使项目的监督检查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切实起到监督检查的效果，使项目资金效益最大化。建议项目单位根据相关政策文件和实际工作流程，制定详细具体的监控机制，强化人员责任，做好项目的日常监管。同时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把重心从事后集中检查转移到日常监督、事中监管上来，加强对项目实施整体过程的监督检查，实现全方位、多层次、多环节的监督管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的相关资料以范县财政局和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为准，资料提供方对数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二）范县电商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尚未完工运营，无法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

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 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立项背景及目的

棚户区，住房简陋，环境较差，安全隐患多。棚户区改造是我国从中央到地方政府为改造城镇危旧房、改善困难家庭住房条件推出的一项民心工程。棚户区改造是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完善配套基础设施的重要举措，进一步优化配置土地资源，促进土地合理利用，推进新型城镇化进程，进一步焕发城市的生机和活力。

为贯彻国家城镇化及棚户区改造部署，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意见》（豫政〔2014〕17号），指出要把棚户区改造作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重要内容，在加快推进集中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的基础上，优先推进建成区内的城中村改造，逐步将城中村统一纳入棚户区改造。

濮阳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条件为：一是房屋破损严重，房龄超过40年的房屋比重达到50%以上；二是基础设施配套不全，公共排水、供热、供气、消防等设施达不到规定标准，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包括南孟村（二期）安置区和西官路安置区。南孟村（二期）安置区位于政和大道以南，

光明路北、金水路东、平安路西；西关路安置区位于民生路西、金水路东、凤翔大道以南、政和大道以北。

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改造范围内房屋建设年代久，许多房屋已经成危房，居民所生活的环境污水横流、脏乱差安全隐患大，严重影响着广大居民的身心健康，也不利于台前县形象的提升。

根据濮阳市2018年棚户区发展规划，该项目列入2019-2021年三年棚户区改造规划，从（2019-2021）棚改规划中优先实施。

台前县孟村（二期）、西官路城中村改造村民安置房项目于2019年6月获得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同年12月纳入河南省2020年城市棚户区改造公租房项目计划，此后进入国家棚改计划。

2021年12月，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台发改〔2021〕164号），调整总投资为147338.72万元。

该项目计划2020年4月开工，2023年3月竣工，建设周期36个月，总投资为147338.72万元。该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计划财政配套资金71338.72万元，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76000.00万元，期限为5年期。该项目目前已申请使用专项债券69100.00万元，其中2020年26500.00万元，2021年8100.00万元，2022年11400.00万元，2023年23100.00万元。

台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城中村居

民居住环境，改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品位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优化配置土地资源，从而推动台前县的发展，持续提升社会幸福指数。

2.项目实施内容

（1）项目实施范围

项目建设地点：南孟村（二期）属于异地安置，安置区位于英才路以东，人民路以南，金堤河以北；西官路城中村属于原地安置，安置区位于民生路西、金水路东、凤翔大道以南、政和大道以北。

项目改造内容：该项目涉及孙口镇南孟村（二期）、西官路村两个城中村改造，总拆迁户数753户，拆迁人数2669人，拆迁房屋总建筑面积132180.00平方米，总占地面积203.44亩。其中，南孟村（二期）改造区涉及拆迁户数225户，819人，拆迁房屋及构筑物31780.00平方米，安置区占地面积115.24亩，建筑面积187977.69平方米，安置套数1147套；西官路城中村改造区占用面积为540亩，西官路城中村项目涉及拆迁户数528户，拆迁人数1850人，拆迁房屋总建筑面积95000.00平方米。安置区占地88.2亩，建筑面积171717.28平方米，安置套数854套。

（2）项目具体实施明细

①南孟村（二期）安置区

安置区建设内容与规模详见下表1:

表1-1: 南孟村建设规模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总用地面积	115.24	亩	

1.1	建筑基地面积	16751.97	m ²	
2	总建筑面积	187977.69	m ²	
2.1	地上建筑面积	150222.57	m ²	
2.1.1	住宅建筑面积	128671.45	m ²	
2.1.2	商业建筑面积	19699.60	m ²	
2.1.3	配套面积	1851.52	m ²	物业管理用房 1142.63 m ² ，变配电室 522.70 m ² ，消防控制室 41.13 m ² ，水箱间 45.06 m ² 。
2.1.4	门卫及出口	100.00	m ²	
2.2	地下建筑面积	37755.12	m ²	
2.2.1	住宅储藏室建筑面积	14967.64	m ²	
2.2.2	车库地下建筑面积	22787.48	m ²	
3	容积率	1.96		
4	建筑密度	21.81	%	
5	绿化率	35.06	%	
6	总户数	225	户	
7	总人数	819	人	按 3.2 人/户计
8	机动车停车数量	1407	辆	按 1 辆/户计，商业按 0.8 个/100 m ² ；
8.1	地上停车数量	409	辆	
8.2	地下停车数量	998	辆	
9	健身活动场地	718.35	m ²	

②西官路城中村安置区

建设地点位于台前县民生路西、金水路东、凤翔大道以南、政和大道以北。

安置区建设内容与规模：

项目建设内容为：安置房、门岗房、商业用房、公共服务设施用房、地下室、道路广场、给排水、供电、天然气、热力等基础设施。地下建设主要为建设地下停车场、人防和设备用房。具体如下：

表1-2：西官村一期建设规模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总用地面积	88.20	亩	
1.1	建筑基地面积	11819.79	m ²	
2	总建筑面积	171717.28	m ²	
2.1	地上建筑面积	119083.18	m ²	
2.1.1	住宅建筑面积	103583.25	m ²	
2.1.2	商业建筑面积	14626.09	m ²	
2.1.3	地下车库出入口/风井	219.69	m ²	
2.1.4	变配电室	596.37	m ²	
2.2	地下建筑面积	52634.10	m ²	
2.2.1	住宅储藏室建筑面积	14996.32	m ²	
2.2.2	车库地下建筑面积	37637.78	m ²	
3	容积率	2.00		
4	建筑密度	19.66	%	
5	绿化率	35.00	%	
6	总户数	854	户	
7	总人数	2726	人	按3.2人/户计
8	机动车停车数量	998	辆	按1辆/户计，商业按0.8个/100m ² ；
8.1	地上停车数量	231	辆	
8.2	地下停车数量	767	辆	

（3）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周期36个月，2020年4月开工，2023年3月竣工。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概况

根据《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台发改审批〔2019〕13号）：项目估算投资64900.00万元。2021年12月，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台发改〔2021〕164号），调整总投资为

147338.72万元。具体如下表1-3。

表1-3：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总投资构成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一	工程建设费	120679.83	
(一)	建安工程费	117959.83	
(二)	设备购置费	272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15123.39	
三	预备费	6790.16	
四	建设期利息	4745.34	
	合计	147338.72	

2.资金筹措方式

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投资估算为147338.72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自筹资金（地方财政配套）71338.72万元，占总投资的48.42%；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76000.00万元，期限为5年期，占总投资的51.58%。

本项目计划发行专项债券资金总额76000.00万元，已于2020年发行专项债券资金26500.00万元，2021年发行专项债券资金8100.00万元，2022年发行专项债券资金11400.00万元，2023年发行专项债券23100.00万元，共发行专项债券资金69100.00万元。

上级财政将专项债券资金下达至台前县财政局，再由台前县财政局将资金拨付到台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到施工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时，台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资金拨付给代

建单位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标单位向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进行申请，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金支付。具体资金拨付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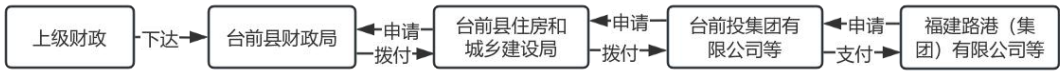


图1：资金支付流程图

3.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支出62714.40万元。2023年到位资金23100.00万元，支出金额为16714.40万元。

4.项目实施情况

南孟村二期：6栋住宅，289套主体装饰装修基本完成，室外配套污水管道、雨水管道、消防水池泵房及二次加压泵房、小区换热站主体施工完成。总投资完成1.2亿元。

西官路村：12栋楼主体结构全部封顶；2#7#8#楼二次结构砌筑完成；1#砌筑完成4层；5#砌筑完成4层；9#砌筑完成5层；11#砌筑完成12层；12#砌筑完成12层；地库施工完成98%；室外地下管网开始施工。根据当前项目进展情况，估计工程产值约33000.00万元。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台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项目立项，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和项目建议书上报台前县发展改革委员会，台前县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审核后，将批复给台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批复后，台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项目代建，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招标的方式选择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等施工单位，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施工并接受代建方的监督。

台前县财政局：负责专项债券的申请、对专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并督促项目单位按时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南孟二期的工程监理；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西官路村一期项目的工程监理；

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南孟二期工程施工，并接受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监督。

河南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西官路村一期项目施工，并接受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督。

项目主要施工单位及合同金额详见下表1-4；

表1-4：主要施工单位及合同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施工单位	实施内容	合同金额
1	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	南孟村二期施工	436400300.00
2	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南孟村二期项目监理	建安费的0.76%
3	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孟村二期可行性研究 报告	50000.00
4	河南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西官路村施工	556514294.08

2.项目管理

成立以南孟村二期、西官路城中村管理委员会为组长，发改、财政、国土部门为成员的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实施。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项目的日常工作。保证项目的实施。

台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台前投资集团进行建设，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等进行建设施工，委托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等进行工程监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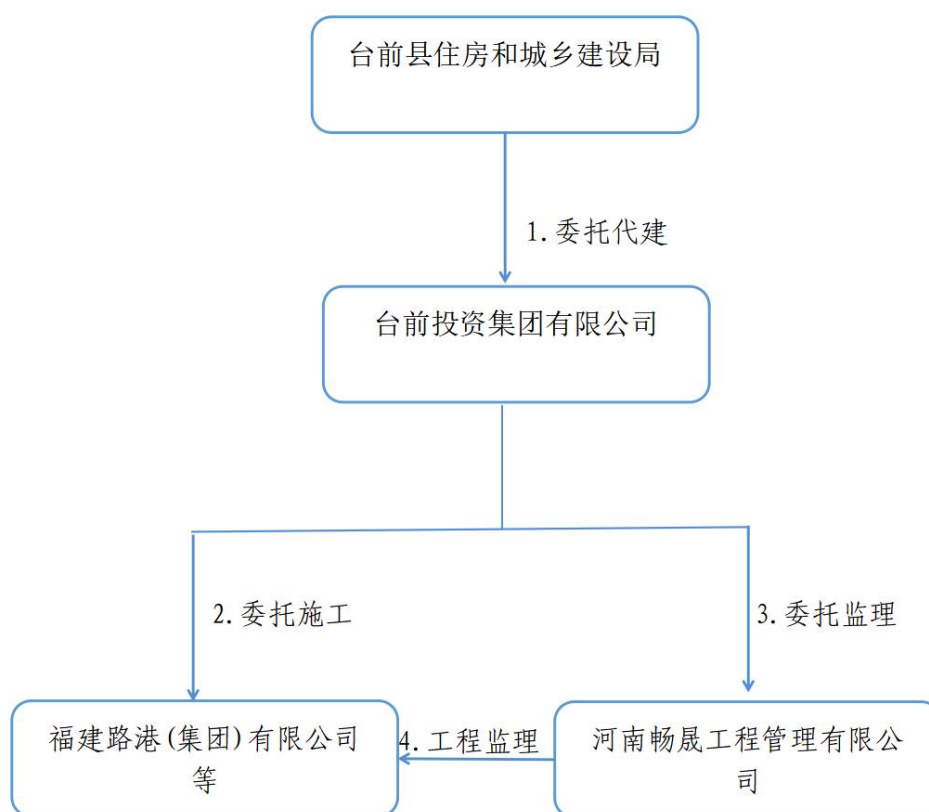


图2：项目管理流程图

3.制度保障

（1）业务管理制度

《关于印发〈地方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

020〕43号）；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的通知》（财预〔2021〕110号）；

《关于印发台前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台政〔2022〕9号）；

《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台前县 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台发改审批〔2019〕13号）。

（2）财务管理制度

《政府会计制度》；

《财务管理及监督制度》；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完成台前县南孟村（二期）、西官路城中村改造，改善台前县南孟村（二期）、西官路城中村改造城中村生活环境，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进而推动台前县城镇化建设，持续提升社会幸福指数。提高城市土地集约利用水平，从而推动台前县经济发展。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安置拆迁居民753户，以解决项目区域内房屋密度高、采光通风条件差，基础设施不完善，卫生条件差，各种管线杂乱无章，排水排污不畅，垃圾成灾，街巷狭窄、拥挤等问题。促进台前县城市健康发展，促进地区社会稳定，提升城市整体

形象。

3.项目具体目标

(1) 成本指标

工程投资上下浮动5%。

(2) 产出目标

南孟村二期项目总建筑面积187977.69m²，地上建筑面积150222.57 m²，住宅建筑面积128671.45 m²，商业建筑面积19699.60m²，车位1407个。

西官路村项目完成建筑总面积171717.28m²，地上建筑面积119083.18 m²，住宅建筑面积103583.25 m²，商业建筑面积14626.09m²，车位998个；

受益户数753户；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95%；

工程竣工配套设施正常使用率≥95%；

按时开工建设；

建设周期36个月；

项目按期完成率100%。

(2) 效果指标

年度收支平衡；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 20000.00万元；

运营期间平均纳税 > 500.00万元；

环境整洁度显著改善；

无安全事故；

对房屋的满意程度 $\geq 85\%$ 。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立项依据充分，但是项目实施变更，未完全按照计划完成。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75.10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明确的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中”。

（二）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75.10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得分11.92分，得分率79.47%；“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8.61分，得分率74.44%；“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35分，得分26.52分，得分率75.77%；“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8.05分，得分率72.2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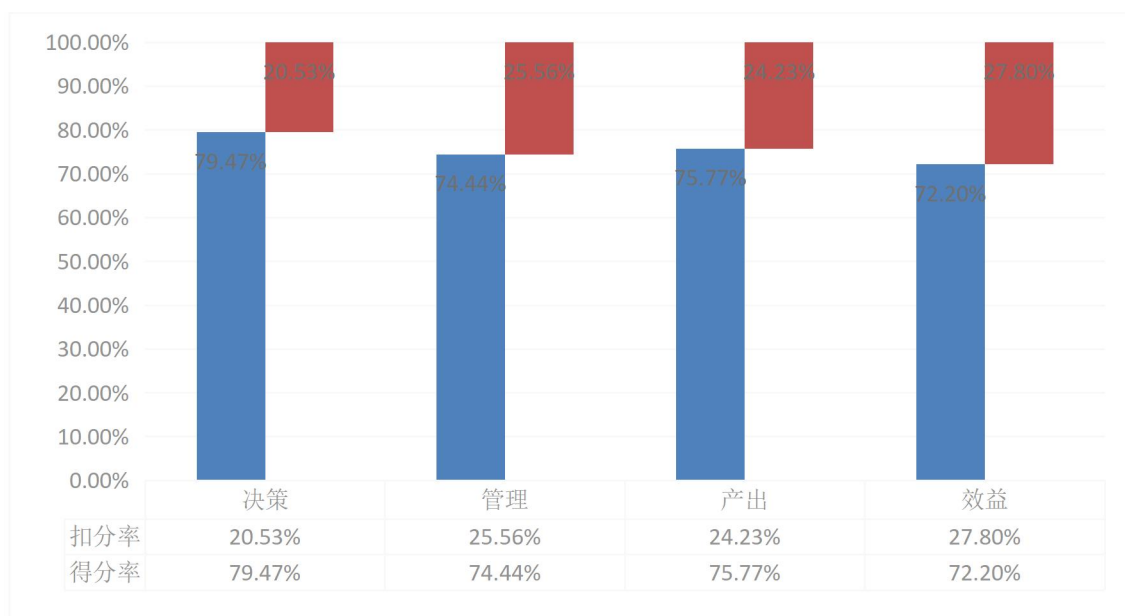


图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计划完成南孟村二期和西官路村两个村土地改造，将南孟村二期225户居民和西官路村528户居民从房屋质量差、基础设施落后的地方安置到环境条件较好的地方，有利于改善居民居住条件；预计通过优化土地资源，两个村的拆迁改造产生615亩可开发土地资源，促进土地合理利用，解决原占地容积率低的问题，盘活土地资源存量，最大限度提高土地价值。

（二）相关经验

以改善城中村居民生活条件为核心，改善城市面貌，提高土地利用率为突破点，使用专项债券资金，解决台前县南孟村二期和西官路村居民住房问题，改善居住条件。同时通过城中村改造，带动台前县经济发展和社会就业。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决策方面:

(一) 所提供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与实际不一致

该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登记单位为台前县台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但是实际规划许可证登记单位应为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孟二期项目所提交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中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为台前县中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林州二建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施工合同，项目建设单位为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中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和实际完成的建筑单位和施工单位不一致。

(二) 未按规定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中，部分具体指标，不能完全反映项目的产出，如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部分指标未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的要求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三) 该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辦法》（濮政〔2020〕30号）第二十三条：初步设计阶段，项目单位应根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编制初步设计。投资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对初步设计中的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主要材料、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进行审查。

该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相关资料。

管理方面：

（一）专项债券资金存在闲置

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专项债券到位资金23100.00万元，2023年支出为16714.00万元，专项债券支出进度为73.32%，存在专项债券资金6386.00万元的专项债券资金闲置。

（二）专项债券信息公示不全面

项目未完全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的规定进行信息公示，仅公示专项债券信息，未公示专项债券使用情况和发行利息。

产出方面：

（一）项目实施远落后于规划

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计划在2023年4月完成工程竣工，项目计划总投资143338.72万元，目前仅完成南孟二期投资12000.00万元，西官路村完成投资33000.00万元，建设进度完成31.39%。

（二）工程建设项目成本归集不全面，未核算建设期利息支出

台前县2020年城中村改造安置区项目在核算成本时，未将建设期专项债券利息支出进行核算，致使该项目建设支出核算时不全面。

五、改进建议

（一）加强项目前期管理，严格规范专项债券资料提供，

确保所提供材料一致；

（二）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按照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三）建议类似项目的建设严格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实施，编制初步设计。

（四）加强专项债券的管理，确保专款专用，若需要对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进行调整，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财预〔2021〕110号）进行调整。

（五）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

（六）建议台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督促台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加快项目实施，同时，若需要对项目的实施进行调整，则尽快做出实施调整程序。

（七）加强会计核算，将专项债券利息成本归集到项目建设成本。

六、其他需要说明

无。

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专项债券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濮阳县庆祖镇位于濮阳县南部，东与八公桥镇、郎中乡相邻，西与安阳县滑县赵营镇相邻，南与海通乡相邻，北与子岸镇相邻，行政区域面积为73.36平方公里，濮阳县西辛庄医院始建于2009年，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公共卫生为一体的二级综合医院，承担着濮阳县庆祖镇，郎中乡，海通乡周边共约四十余万人的医疗保健任务。近年来，随着医疗水平和人民健康意识的不断提高，去医院就诊的患者日益增多，濮阳县西辛庄医院原建设规模与濮阳县庆祖镇人口相比已显不足，与群众的就医需求已不适应。

为缓解医疗资源紧张的情况，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的问题，提升濮阳县的医疗水平，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建设濮阳西辛庄医院综合楼一座，该楼包含地下1层，地上16层，占地面积约2,267.00m²，建筑面积24,584.00m²。主要开设神经内科、呼吸科、妇产科、肿瘤科、消化内科、骨科、检验科等医技科室及相配套的辅助设施。

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均为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该项目在2022年2月获得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县发改〔2022〕20号）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项目地点位于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庆祖镇西辛庄村。项目总投资为 7,953.41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1,753.41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6,200.00 万元。

2.立项目的

通过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的实施，提升濮阳县的医疗水平，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的问题，提升医院的服务层次，改善就医环境，发挥出医院的医疗实力，为医院树形象、扩大影响力打下良好的基础，促进医院进一步发展。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庆祖镇西辛庄村。

（2）项目实施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规模为：建设综合楼一座，地上 16 层，地下 1 层，占地面积约 2,267.00 m²，建筑面积 24,584.00 m²，设置床位 450 张，主要开设神经内科、呼吸科、妇产科、肿瘤科、消化内科、骨科、检验科等医技科室及相配套的辅助设施。具体指标如下表 1-1:

表1-1：主要经济指标

序号	楼层	科室	单位m ²
1	-F1	放射科	1,320.00
2	F1	门诊部、收费处、血常规、药房、医保窗口等	2,267.00
3	F2	各医技科室、含彩超、心电、脑电、多普勒、腔镜中心等	1,340.00
4	F3	检验、输血、病理	1,340.00
5	F4	肿瘤科	1,340.00
6	F5	妇产科	1,340.00
7	F6	心内科	1,340.00
8	F7	呼吸科	1,340.00
9	F8	消化、内分泌科	1,340.00
10	F9	消化、内分泌科	1,340.00
11	F10	神经内科	1,340.00
12	F11	神经内科	1,340.00
13	F12	骨科	1,340.00
14	F13	普外科	1,340.00
15	F14	肾病科（透析中心）	1,340.00
16	F15	ICU、营养科	1,340.00
17	F16	手术室	1,340.00
18	顶楼	净化设备间	

（3）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24 个月，2022 年 5 月开工，预计 2024 年 4 月完工。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关于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县发改〔2022〕20 号）：项目总投资 7,953.41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7,331.0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9.00 万元，其他费用 153.00 万元，预备费 380.40 万元。

表1-1：项目总投资构成表

序号	项目	数量（万元）	所占比例	备注
1	工程建设费用	7,331.01	92.1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9.00	1.12%	
3	其他费用	153.00	1.92%	
4	预备费	380.40	4.78%	
5	项目总投资	7,953.41	100.00%	

2.项目资金筹措方式

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的总投资为 7,953.41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申请债券 6,200.00 万元，财政资金 1,753.41 万元。

表1-2：项目资金计划筹措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来源	2022年5-12月	2023年	2024年1-4月	金额
财政预算资金	500.00	1,000.00	253.41	1753.41
专项债券资金	4,000.00	2,200.00		6,200.00
合计	4,500.00	3,200.00	253.41	7,953.41
投资比例	56.58%	40.23%	3.19%	100.00%

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到位资金 6,200.00 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金。实际支出金额为 6,200.00 万元，均为支付施工方河南创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专项债券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转交濮阳县财政局管理的地方国库，施工方河南创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时间节点向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申请资金，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审核后通过向濮阳县财政局申请直接支付给河南创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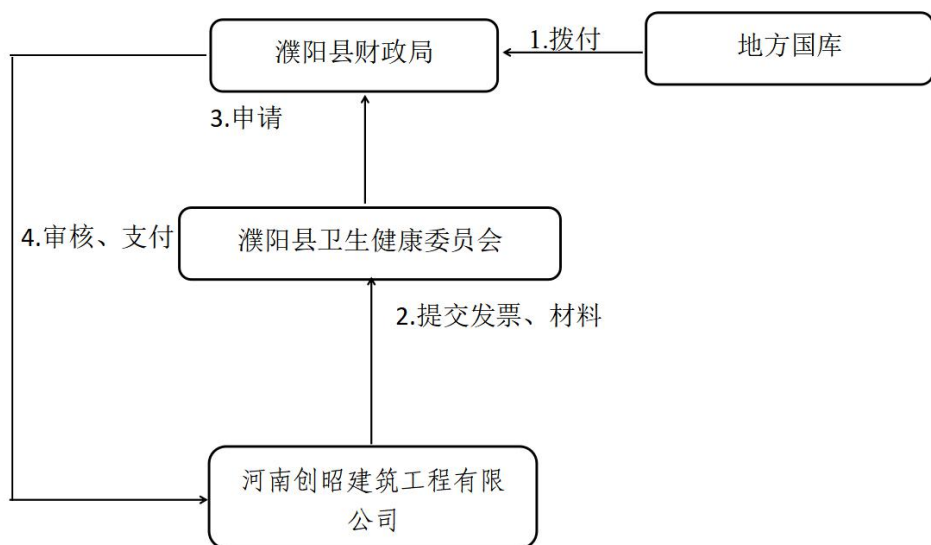


图1：资金支付流程图

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运营期内，收益归濮阳县西辛庄医院所有，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监督濮阳县西辛庄医院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

3.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完工，中央空调等安装工程已经完成，仅剩塑胶地板没有安装，已完成工程总量的 90%。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该项目工程方案的计划与实施，并作为项目资金的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项目运营单位。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保证专项收入按时拨入专项账户。

西辛庄医院

负责项目的提出，医院运营管理。

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批复。

河南创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根据施工合同进行施工，并接受监督和验收。

永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项目招标工作，并向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

2.项目管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分析，该项目由濮阳县西辛庄医院提出建议，由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做出批复，后由濮阳县西辛庄医院进行建设，通过招标选择河南创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施工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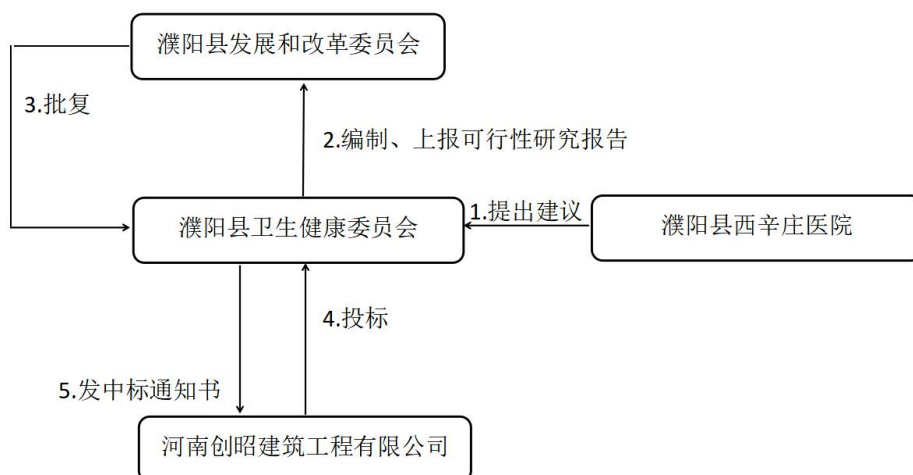


图2：项目组织流程图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使濮阳县庆祖镇广大人民群众在当地真正享受到优质、高效、便捷的医疗服务，使濮阳县西辛庄医院在使用功能上满足各功能科室发展要求，优化卫生资源，改善医疗环境。给患者创造一个优雅、舒适的就医场所，提升庆祖镇整体形象。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完善基本功能，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3.项目具体目标

（1）成本指标

总投资≤7,953.41 万元。

（2）产出目标

大楼综合建筑面积 24,584.00 m²;

完成配套设施建设;

一次验收质量达标率100.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4 月。

(3) 效果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

提升人民群众看病的便利性;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提高医疗保障能力;

患者满意度≥90%。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专项债券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审批程序规范，但是工程建设合同超概算，未按计划完成，影响整体产出效益。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81.35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明确的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良”。

(二) 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

结果为：总得分81.35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得分13.35分，得分率89.00%；“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22.80分，得分率91.20%；“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35分，得分26.25分，得分率75.00%；“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8.95分，得分率75.8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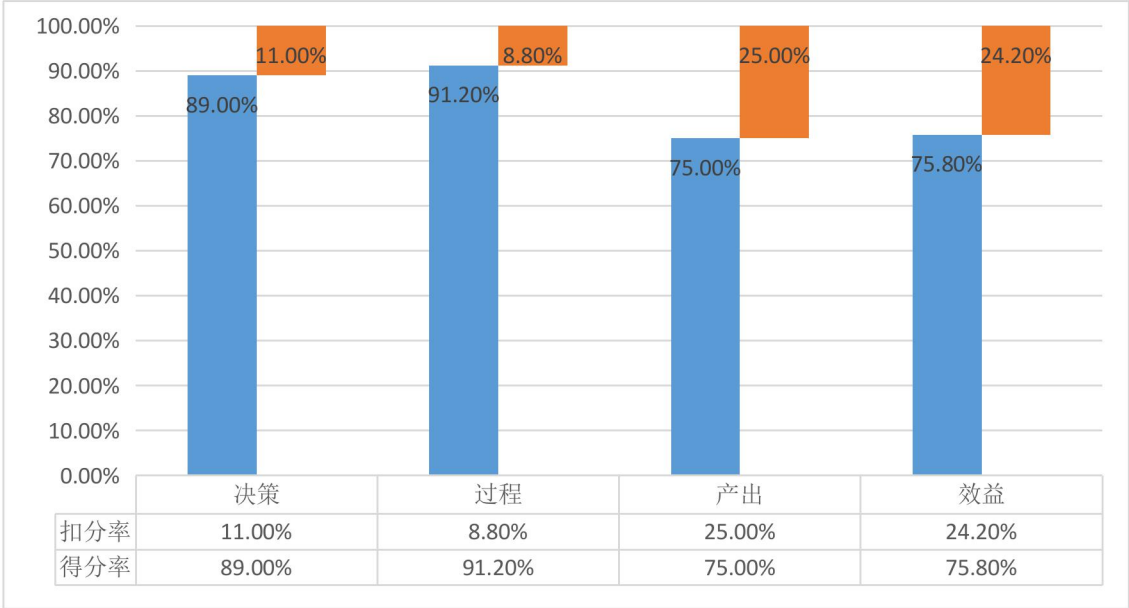


图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为濮阳县西辛庄村建设一座医院综合楼，建筑面积24,584.00m²，450张床位，包括神经内科、呼吸科、妇产科、肿瘤科、消化内科、骨科、检验科等医技科室，提升濮阳县医疗水平，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的问题，提升医院服务层次，改善就医环境，促进医院的进一步发展。

（二）相关经验

项目紧紧围绕完善濮阳县基层医疗基础设施，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服务城乡居民医疗健康，保障群众身心健康。努力提升濮阳县卫生服务保障能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加的医疗服务需求。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决策方面：

（一）部分绩效指标不明确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中，部分具体指标不明确，不能完全反映项目的产出，未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二）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第二十三条：初步设计阶段，项目单位应依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编制初步设计。投资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对初步设计中的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主要材料、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进行审查。该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三）事前绩效评价报告不符合要求

虽然《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关于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的要求，该事前评价报告未体现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产出方面：

（四）项目未按计划完成工程验收

项目计划在2024年4月完成工程验收，工期为2022年5月到2024年4月，截至2024年4月已经完成90%工作量，根据访谈，项目预计在2024年12月底竣工。

（五）工程建设费合同价超概算

濮阳县西辛庄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概算中工程建设费为7,331.01万元，但是合同签署价格为7,564.41万元，项目建设成本超过概算金额。

五、改进建议

（一）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按照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二）建议类似项目的建设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进行实施，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编制初步设计。

（三）建议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的要求，论证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等。

（四）建议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加强该项目的管理，争取濮阳县西辛庄村医院综合楼早日交付使用，同时，对类似项目加强管理，按时完成工程建设。

（五）建议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加强合同管理，确保合同价小于概算价格，同时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如果工程造价超过原概算价格，需要进行概算调整。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专项债券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医疗卫生事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经济建设和社会持续发展，离不开一个有效可靠的医疗救治安全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事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的重要组成部分。只有重视医疗事业的发展，才能促进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完善和健全的医疗体系在加强经济建设、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共安全、促进社会进步中发挥的作用不可估量。

传染病医院是传染病诊疗的前沿阵地，同时也是积聚性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信息网络的神经末梢，传染病的诊断、治疗及网络直报绝大多数都在医疗机构进行。随着全球化进程加快和我国对外交往增多，埃博拉出血热、中东呼吸综合症等境外传染病输入风险增加，对传染病防治水平提出了新的要求。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也要求传染病防治提供多层次、多样化、高水平、高质量的服务，满足防治传染病需求。

目前，濮阳县卫生事业发展中仍存在着较多的问题，医疗卫生公共服务水平和能力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建立健全完善高效的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体系，是促进濮阳县经济和社会发

展的前提条件。为此，濮阳县人民医院申请设立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

发展医疗卫生事业，不仅关系人民群众的健康，提高全民族健康素质，也是保护和发展生产力，构建和谐社会，推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建立健全完善的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保健体系，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重要内容。医疗卫生工作担负着治病救人，保护和促进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光荣使命，肩负着保护和发展生产力，促进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任，只有大力发展卫生事业，完善医疗卫生设施，提高医疗技术水平，才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愿望和保障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健康是社会发展的基本目标，为了预防贫穷、预防失业，为了增进社会和谐，在社会发展战略中必须把医疗卫生事业作为社会发展的核心。本项目的建设，将引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促进濮阳县医疗服务能力的提升，对濮阳县构建和谐社会，促进当地经济与社会发展也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濮阳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主管单位为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单位为濮阳县人民医院。该项目在 2020 年 11 月获得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县发改〔2020〕405 号）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项目地点位于长庆路东、党校路南，与濮阳县新人民医院院区临近。项目估算投资为 8,500.00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

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1,7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6,800.00 万元。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濮阳县传染病防治水平，完善区域传染病防治网络体系，健全社会服务功能，促进地方社会经济全面快速发展，提高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具有重要作用。完善濮阳县公共服务体系，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促进濮阳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长庆路东，党校路南、新院区临近。

（2）项目实施内容和规模

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占地 35,600.00 m²，项目建成后共有床位 72 张。

总建筑面积为8,146.00m²，主要包括感染楼及综合楼，其中感染楼建筑面积5,228.00m²，四层；框架结构；综合楼建筑面积 2,918.00m²；四层；框架结构。主要设置发热门诊、留观室、留观病房、抢救室、手术室、产房、ICU（负压病房）、周转病房、医护人员更衣室等。

同时完善项目区域道路广场、绿化、给排水、电力、燃气、消防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具体如下：

表1-1 具体经济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	----	----	----	----

1	建筑用地面积	m ²	35,600.00	约53.40亩
2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8,146.00	
其中	感染楼	m ²	5,228.00	四层，框架结构
	综合楼	m ²	2,918.00	四层，框架结构
3	容积率	-	0.23	
4	建筑基地面积	m ²	2,036.50	
5	建筑密度	%	5.72%	
6	绿化面积	m ²	14,240.00	
7	绿地率	%	40.00	
8	道路硬化及广场铺装	m ²	19,323.50	含停车场
9	床位数	张	72	
10	机动车停车位	辆	123	1.5车位/100建筑面积
11	非机动车停车位	辆	489	6车位/100建筑面积

(3)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约 30 个月(2021 年 7 月-2023 年 12 月),前期手续办理约 6 个月,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18 日,完成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关于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县发改〔2020〕405 号):项目总投资 8,5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7,023.4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706.74 万元,预备费 463.81 万元,建设期利息 306.00 万元。

表1-2: 项目总投资构成表

序号	项目	数量(万元)	所占比例	备注
----	----	--------	------	----

1	工程费用	7,023.45	82.63%	
2	工程建设其他费	706.74	8.31%	
3	预备费	463.81	5.46%	
4	建设期利息	306.00	3.60%	
5	项目总投资	8,500.00	100.00%	

2.项目资金来源及支出明细

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的总投资为 8,5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申请债券 6,800.00 万元，财政资金 1,700.00 万元。

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2023年到位资金6,800.00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金，利息率为3.06%，半年付息一次。实际支出金额为1,260.00万元，专项债券预算执行率为18.53%。具体支出如下表1-3:

表1-3：项目支出明细

序号	支出内容	服务单位	合同金额	支付金额	支付比率
1	工程费	濮阳开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34.47	1,200.00	35.99%
2	设计费	山东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8.50	60.00	60.91%
3	合计		3,432.97	1,260.00	36.70%

公用工程，包括道路及广场、绿化、室外广场电梯等概算 3,186.69 万元工程未实施。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濮阳县人民医院，濮阳县人民医院负责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到地方国库，施工单位濮阳开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付款节点向濮阳县人民医院申请付款，濮阳县人民医院经审核后向濮阳县财政局申请资金，经濮阳县财政局审核后将资金拨付到濮阳县人民医院，再经濮阳县人民医院支付给施工单位濮阳开州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具体资金拨付流程图见下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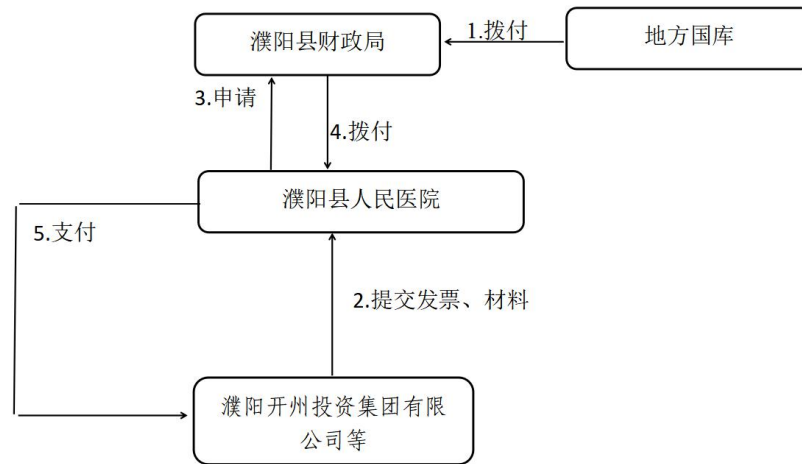


图1：资金支付流程图

3.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主体施工完成并验收，二次结构施工已经完成、屋顶防水施工已完成闭水试验。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濮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主管部门，在依法依规、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日见到成效。将专项债券对应的专项收入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在项目发起阶段，进行项目筛选，在项目准备阶段协调相关部门做好项目的规划，做好项目的申报安排；在项目发行阶段加强项目的监控；在后续管理阶段做好债券的管理和使用。

濮阳县人民医院

项目单位，委托第三方编制勘察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专项债券的申请、项目招投标，项目施工管理，竣工决算，在项目完成后负责项目运营管理，并按时将专项收入缴入国库。

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濮阳开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施投标，中标后根据合同进行施工，并接受项目单位和监理单位的监督和验收。

山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项目单位的委托，进行工程设计。

2.项目管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分析，该项目由濮阳县人民医院提出，并编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由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做出批复，后由濮阳县人民医院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与管理，并负责控制项目的进度、质量和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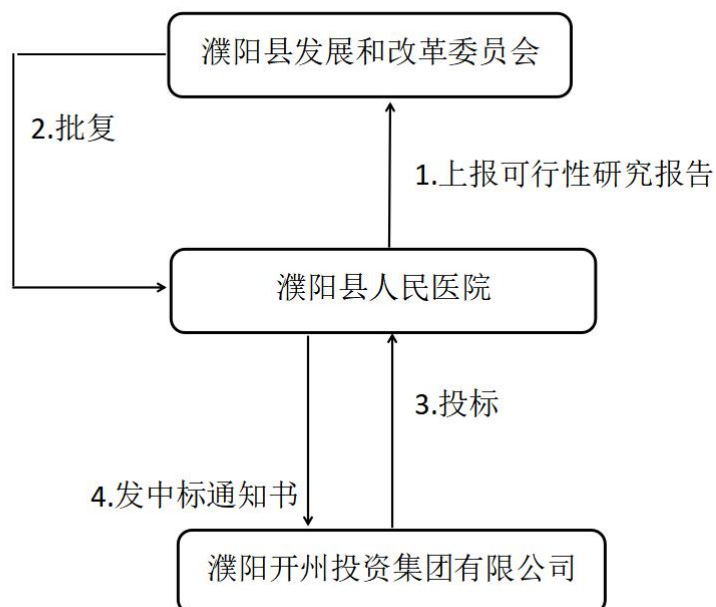


图2：项目组织流程图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本项目的实施，提高医院的医疗技术水平，提升医院急救能力，完善濮阳县公共服务体系，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构建和谐社会、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建设感染楼和综合楼建设，完成 72 张床位的补充；提高濮阳县人民医院的医疗卫生条件，提高医疗卫生水平，满足濮阳县人民的医疗需求。

3.项目具体目标

（1）成本指标

总成本 $\leq$ 8,500.00 万元。

（2）产出目标

感染楼面积 $\geq$ 5,528.00 m²;

综合楼建筑面积 2,918.00 m²;

床位数 $\geq$ 72 张;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0%;

项目工期 $\leq$ 30 个月;

（3）效果指标

预期收益实现率 $\geq 95\%$;
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提高传染病控制和治疗;
项目建成后使用年限符合要求;
患者满意度 $\geq 95\%$;
主管部门满意度 $\geq 95\%$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专项债券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未按计划完成，影响整体产出效益。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81.70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明确的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良”。

（二）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专项债券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81.70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得分11.80分，得分率78.67%；“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21.50分，得分率

86.00%；“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35分，得分29.00分，得分率82.86%；“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19.40分，得分率77.6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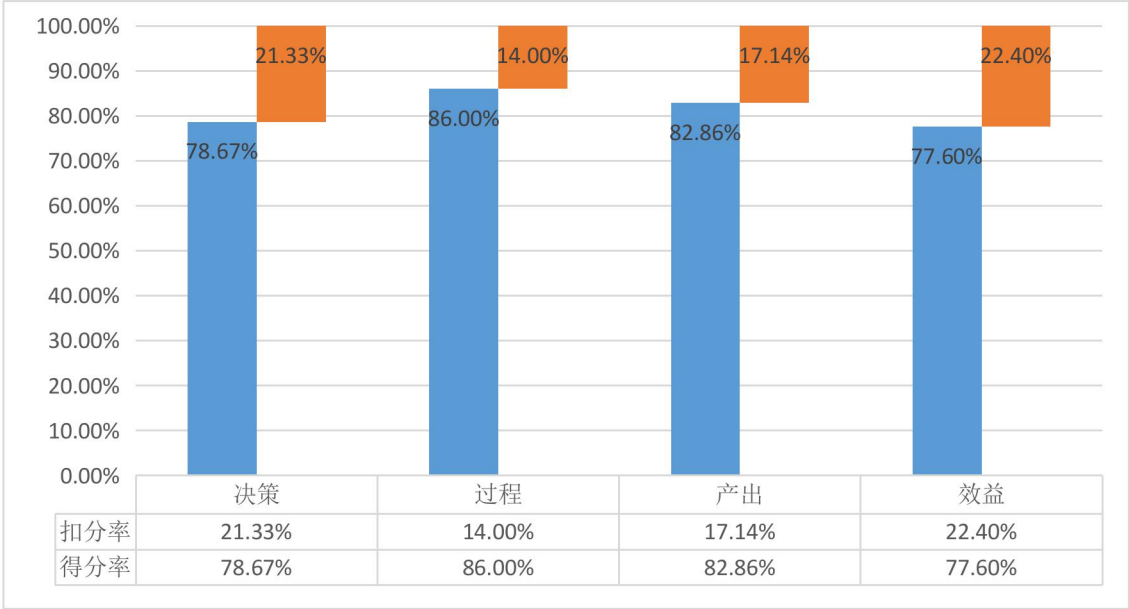


图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实施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规划感染楼，增设72张床位，弥补濮阳县公共卫生服务设施的不足。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有效防治传染病，提高濮阳县医疗服务水平，促进濮阳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根本愿望和保障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

（二）相关经验

以保障人民群众身心健康为目标，以完善医疗服务设施和提高医疗服务水平为抓手，发展医疗卫生事业，提高濮阳县人民医院的应急医疗能力、传染病防治能力。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决策方面:

(一) 部分绩效指标不明确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中,部分指标不明确,如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收益实现率 $\geq 95\%$,有效防止建设期环境污染事件等。

(二) 项目未编制初步设计

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第二十三条:初步设计阶段,项目单位应根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编制初步设计。投资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对初步设计中的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主要材料、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进行审查。

(三)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不符合要求

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为濮阳县新人民医院建设的一部分,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获得濮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关于濮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濮环审〔2015〕8号),但是该环评批复中规定批复有效期是五年,若逾期开工,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该项目在2021年7月份开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已经逾期。

产出方面:

(四) 项目未按计划完工

项目计划在2023年12月完成工程竣工,项目计划工期为2021年7月到2023年12月,工期为30个月,根据询问项目单位负责人,该项目预计2024年底才能竣工验收。

（五）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和实际实施内容不完全一致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建设感染楼5,528.00平方米和综合楼2,918.00平方米，共8,446.00平方米；根据和实施单位签署的合同，项目实施内容为总建筑面积为6,798.00平方米，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和实际实施内容不一致。

五、改进建议

（一）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按照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二）建议项目建设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辦法》（濮政〔2020〕30号）实施，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编制初步设计。

（三）建议濮阳县人民医院对濮阳县人民医院感染病区建设项目重新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四）建议濮阳县人民医院加强项目管理，完善项目实施调整手续，确保项目实施合法合规，按时完工，确保项目及时交付使用，提高项目的使用效益。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